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生态影响类)

项目名称: 莆田埭头 110kV 变电站 1 号主变扩建工程

建设单位(盖章): 国网福建省电力有限公司莆田供电公司

编制日期: 二〇二五年四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制

目 录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1
二、建设内容	6
三、生态环境现状、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	12
四、生态环境影响分析	23
五、主要生态环境保护措施	35
六、生态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	41
七、结论	45
专题 电磁环境影响评价	46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建设项目名称	莆田埭头 110kV 变电站 1 号主变扩建工程		
项目代码	2501-350305-04-05-917553		
建设单位联系人	朱****	联系方式	0594-526****
建设地点	福建省莆田市秀屿区埭头镇		
地理坐标	****		
建设项目行业类别	161 输变电工程	用地(用海)面积(m ²)/长度(km)	埭头变电站围墙内占地面积为 6419m ² (本期工程在变电站围墙内进行, 不新增用地)
建设性质	<input type="checkbox"/> 新建(迁建) <input type="checkbox"/> 改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术改造	建设项目申报情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首次申报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不予批准后再次申报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超五年重新审核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重大变动重新报批项目
项目审批(核准/备案)部门(选填)	莆田市秀屿区发展和改革局	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文号(选填)	莆秀发改审〔2025〕2号
总投资(万元)	****	环保投资(万元)	****
环保投资占比(%)	****	施工工期	12 个月
是否开工建设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_____		
专项评价设置情况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输变电》(HJ24-2020)中规定,本项目设置电磁环境影响专题评价。		
规划情况	/		
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情况	/		
规划及规划环境影响评价符合性分析	/		
其他符合性分析	1 项目建设与当地规划符合性 本项目位于现有埭头 110kV 变电站用地红线范围内, 变电站前期用地已按照相关规定取得了建设用地的许可文件, 工程建设符合秀屿区规划要求。		
	2 项目建设与生态环境保护相关法律法规符合性 本项目不涉及《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21 年版)中规定		

的国家公园、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世界文化和自然遗产地、海洋特别保护区和饮用水水源保护区等环境敏感区，本项目的建设符合国家相关生态环境保护法律法规。

3 与莆田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相符性

根据福建省人民政府关于《莆田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的批复（闽政文〔2024〕120号）：“加强生态环境分区管控，保护生态廊道和生态网络，推进生态系统保护和修复，严守生态保护红线、环境质量底线、资源利用上线。强化文化遗产和自然遗产整体科学保护和系统活化利用，严格保护“木兰陂水利灌溉工程”（世界灌溉工程遗产）、妈祖信俗（世界非物质文化遗产）及历史文化名城、历史文化街区、历史文化名镇、历史文化名村、传统村落等重要历史文化遗产，切实传承好历史文脉。完善区域综合交通运输体系，推进公路、铁路、港口等基础设施资源衔接融合，促进综合交通运输通道复合高效利用。健全公共安全和综合防灾体系，优化防灾减灾救灾设施区域布局，加强城市地质安全风险防控，保障城市生命线稳定运行，提高国土空间的安全韧性。”

本项目建设符合生态环境分区管控及生态保护红线、环境质量底线、资源利用上线要求，不涉及文化遗产和自然遗产，符合莆田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要求。

4 与莆田市“十四五”生态环境保护专项规划符合性分析

莆田市“十四五”生态环境保护专项规划目标：“全市生态环境保护工作的主要目标是，绿色低碳的生产生活方式加快形成，生态环境质量上升水平力争全省领先。实现生态保护、绿色发展、民生改善相统一。生态莆田建设取得明显进展，生态文明建设实现新进步。”

本项目不涉及生态保护红线，未进入饮用水源保护区，施工期的主要环境影响为施工扬尘、地表水及噪声污染、固体废物，运营期主要的环境影响为工频电场、工频磁场及噪声，产生的环境影响及环境风险均相对较小，不属于高耗能、高排放、资源型和产能过剩项目，因此本项目符合莆田市“十四五”生态环境保护专项规划的要求。

5 与莆田市生态分区管控方案的相符性分析

（1）与生态保护红线的符合性分析

对照《莆田市生态环境局关于发布莆田市2023年生态环境分区管控动态更

新成果的通知》（莆环保〔2024〕83号），将要素管控分区确定的生态保护红线及一般生态空间、水环境优先保护区、大气环境优先保护区叠加取并集划分为优先保护单元。本项目所在地莆田市秀屿区埭头镇属于重点管控单元，不在优先保护单元范围内，因此，本项目不涉及生态保护红线。

综上所述，本项目建设符合生态保护红线的要求。

（2）与环境质量底线的符合性分析

根据现状监测数据，本工程所在区域电磁环境、声环境质量现状均满足相应标准要求。本工程运行期无废水、废气排放，不会增加周边大气和地表水环境影响。在严格按照设计规范设计的基础上，采取本报告提出的环境保护措施后，施工期的环境影响不会对环境产生不良影响，运行期电磁环境、声环境各项污染因子能够达标排放，埭头变电站运行期生活污水经处理后定期清掏，不外排，本工程建设不会改变区域环境质量等级。因此，本工程的建设不会突破区域环境质量底线，符合环境质量底线的要求。

（3）与资源利用上线的符合性分析

本项目为变电站主变扩建工程，在变电站围墙内预留位置扩建，不新征占地，不会突破区域资源利用上线。

（4）与生态环境准入清单的符合性分析

生态环境准入清单是基于环境管控单元，统筹考虑生态保护红线、环境质量底线、资源利用上线的管控要求，提出的空间布局、污染物排放、环境风险、资源开发利用等方面禁止和限制的环境准入要求。

本项目建设地点位于福建省莆田市埭头镇，根据《莆田市生态环境局关于发布莆田市2023年生态环境分区管控动态更新成果的通知》（莆环保〔2024〕83号），并在福建省生态环境分区管控应用数据平台查询可知，项目所在地属于秀屿区重点管控单元（ZH35030520001）。重点管控单元以守住环境质量底线、加快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为导向，推进产业结构、布局、规模和效率优化，加强污染物排放控制和环境风险管控，解决突出生态环境问题。

本项目与莆田市生态环境分区管控符合性分析见表1-1。

表 1-1 本项目与莆田市生态环境分区管控符合性一览表

环境管控单元名称及编码	管控单元类别	管控要求	符合性分析
秀屿区重点管控单元 (ZH35030520001)	空间布局约束	<p>1.严禁在人口聚集区新建涉及化学品和危险废物排放的项目，城市建成区内现有重污染企业环保搬迁项目须实行产能等量或减量置换。</p> <p>2.禁止在城镇居民区、文化教育科学区等人口集中区域建设畜禽养殖场、养殖小区。</p> <p>3.新建企业原则上均应布局在工业集聚区。引导现有企业向依法合规设立、环保设施齐全、符合规划环评要求的工业集聚区集中。</p> <p>4.对于区域内基本农田：在永久基本农田集中区域，不得新建可能造成土壤污染的建设项目；已经建成的，应当限期关闭拆除。从严管控非农建设占用永久基本农田。不得随意调整和占用已划定的永久基本农田，特别是城市周边永久基本农田。一般建设项目不得占用永久基本农田；重大建设项目选址确实难以避让永久基本农田面积的，要按照“数量不减、质量不降、布局稳定”的要求，在储备区内选择数量相等、质量相当的地块进行补划。坚持农地农用，禁止任何单位和个人在永久基本农田保护区范围内建窑、建房、挖沙、采石、采矿、取土、堆放固体废弃物或者进行其他破坏永久基本农田的活动。合理引导永久基本农田进行农业结构调整，不得对耕作层造成破坏。</p>	本项目位于莆田市陆域，项目为变电工程，为电力行业中“电网改造与建设，增量配电网建设”项目，属于基础设施、公用事业、民生项目建设项目，项目占地面积为公共用地，不涉及基本农田，项目建设符合本管控单元中空间布局约束
	重点管控单元	<p>1.加强区域内城镇污水处理设施提标改造及配套管网建设，全面达到一级 A 排放标准。</p> <p>2.县（市）城市建成区基本实现生活污水全收集全处理。工业企业排水水质要符合国家或地方相关排放标准规定。对已经进入市政污水收集处理设施的工业企业进行全面排查、评估。经评估认定污染物不能被城镇污水处理厂有效处理或可能影响城镇污水处理厂出水稳定达标排放的，应限期退出市政管网，向园区工业污水集中处理设施聚集。在退出市政管网之前，应采取预处理等措施，降低对城镇生活污水处理厂的影响。</p> <p>3.新、改、扩建涉二氧化硫、氮氧化物和 VOCs 项目，落实排放总量控制要求。</p> <p>4.排放重点管控新污染物的企业事业单位应采取污染控制措施，达到相关污染物排放标准及环境质量目标要求；排放重点管控新污染物的企业事业单位和其他生产经营者依法对排放（污）口及其周边环境定期开展环境监测，依法公开新污染物信息，排查整治环境安全隐患，评估环境风险并采取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土壤污染防治单位应严格控制有毒有害物质排放，建立土壤污染隐患排查制度，防止有毒有害物质渗漏、流失、扬散。对使用有毒有害化学物质或在生产过程中排放新污染物的企业，全面实施强制性清洁生产审核。</p>	要求；项目不涉及 VOCs 排放，项目建设符合本管控单元中污染物排放要求；项目不涉及土壤污染等环境风险，项目建设符合本管控单元中环境风险防控要求；项目不涉及生产用水，不涉及生产及使用非清洁能源，符合资源开发效率要求。本项目的建设符合“三线一单”管控要求。
	环境风险防控	1.对单元内合成纤维单（聚合）体制造，锦纶纤维制造、危险化学品仓储等具有潜在土壤污染环境风险的企业，应建立健全环境风险防控体系，制定环境风险应急	

		<p>预案，建设突发事件应急物资储备库，成立应急组织机构。</p> <p>2.对单元内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纺织业、化学纤维制造业、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水的生产和供应业等具有潜在土壤污染环境风险的企业，应建立健全环境风险防控体系，制定环境风险应急预案，建设突发事件应急物资储备库，成立应急组织机构。</p> <p>3.强化环境影响评价审批管理，严格涉新污染物建设项目准入管理。对列入国家《重点管控新污染物清单》（2023年版）中的新污染物，持续推动禁止、限制、限排等环境风险管控措施。</p> <p>4.对使用有毒有害化学物质进行生产或者在生产过程中排放有毒有害化学物质的企业依法实施强制性清洁生产审核，全面推进清洁生产改造。</p>	
		<p>1.新（扩、改）建工业项目能耗、产排污指标均应达到或优于国内先进水平。</p> <p>2.每小时35蒸吨以下燃煤锅炉通过集中供热、清洁能源替代、深度治理等方式全面实现转型、升级、退出。</p> <p>3.优化能源结构，持续减少工业煤炭消费，对以煤、石焦油、渣油、重油为燃料的锅炉和工业炉窑，加快使用清洁低碳能源以及工厂余热、电力热力等替代，提高能源利用效率。</p> <p>4.高污染燃料禁燃区内，禁止燃用高污染燃料，禁止新建、改建、扩建燃用高污染燃料的设施。</p>	

综上所述，本项目建设符合莆田市生态分区管控方案的管控要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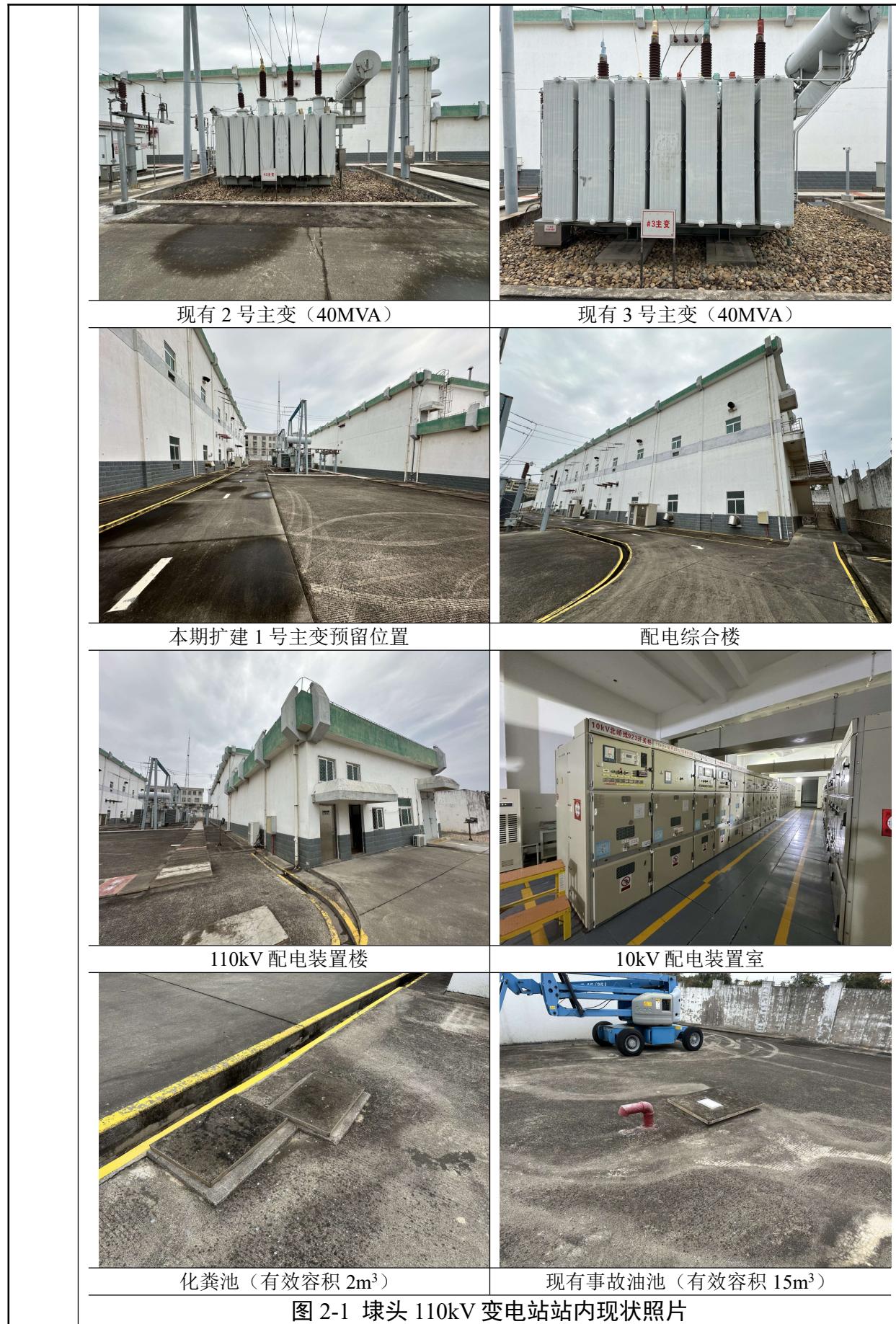
6 与《输变电建设项目环境保护技术要求》（HJ1113-2020）符合性分析

表1-2 本项目与《输变电建设项目环境保护技术要求》的符合性分析

序号	内容	相符性分析
1	选址	本项目在已建变电站站内预留位置进行。变电站前期选址不涉及国家公园、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世界文化和自然遗产地、海洋特别保护区和饮用水水源保护区等环境敏感区，且已避开了居民密集区域，不涉及0类声环境功能区。
2	设计	设计文件中已包含环境保护措施、环境保护设施及相应资金等环境保护内容。本项目在已建变电站站内预留位置进行，不新增征占地，对周边的电磁环境影响、噪声影响较小。
3	施工期	施工期严格落实设计文件、环评文件及其批复中提出的环境保护要求，确保设备采购、施工合同和施工安装质量符合环境保护相关要求。加强施工期环境管理，严格控制施工范围，及时进行施工迹地恢复，开展环境保护培训，文明施工，减轻施工期对环境的不利影响。
4	运营期	运行期做好环境保护设施和运行管理，加强巡查和检查，定期开展环境监测确保电磁和声环境质量满足相应标准要求。规范危险废物处置，制定环境风险应急预案和定期演练，降低项目运行对环境的影响。
综上所述，本项目符合《输变电建设项目环境保护技术要求》（HJ1113-2020）的相关要求。		

二、建设内容

地理位置	埭头 110kV 变电站位于福建省莆田市秀屿区埭头镇。																																			
	<p>1 项目组成</p> <p>根据《国网莆田供电公司关于莆田埭头 110 千伏变电站 1 号主变扩建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莆电发展〔2024〕269 号），本项目组成及建设内容具体见表 2-1。</p>																																			
	表 2-1 项目组成及建设内容一览表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head> <tr> <th style="text-align: left; padding: 5px;">项目组成</th><th style="text-align: left; padding: 5px;">建设内容</th></tr> </thead> <tbody> <tr> <td style="padding: 10px;">莆田埭头 110kV 变电站 1 号主变扩建工 程</td><td style="padding: 10px;">本期在埭头 110kV 变电站内扩建 1 台容量为 $1 \times 50\text{MVA}$ 的 1 号主变，并建设相应的二次系统工程；10kV 出线本期扩建 10 回，无功补偿装置本期扩建 $1 \times (3.0+5.0)$ Mvar；新建 1 座有效容积 10m^3 事故油池与原有事故油池（有效容积 15m^3）连通，使事故油池总有效容积达到 25m^3。</td></tr> </tbody> </table>	项目组成	建设内容	莆田埭头 110kV 变电站 1 号主变扩建工 程	本期在埭头 110kV 变电站内扩建 1 台容量为 $1 \times 50\text{MVA}$ 的 1 号主变，并建设相应的二次系统工程；10kV 出线本期扩建 10 回，无功补偿装置本期扩建 $1 \times (3.0+5.0)$ Mvar；新建 1 座有效容积 10m^3 事故油池与原有事故油池（有效容积 15m^3 ）连通，使事故油池总有效容积达到 25m^3 。																															
项目组成	建设内容																																			
莆田埭头 110kV 变电站 1 号主变扩建工 程	本期在埭头 110kV 变电站内扩建 1 台容量为 $1 \times 50\text{MVA}$ 的 1 号主变，并建设相应的二次系统工程；10kV 出线本期扩建 10 回，无功补偿装置本期扩建 $1 \times (3.0+5.0)$ Mvar；新建 1 座有效容积 10m^3 事故油池与原有事故油池（有效容积 15m^3 ）连通，使事故油池总有效容积达到 25m^3 。																																			
项目组成及规模	<p>2 埼头 110kV 变电站现有工程概况</p> <p>埭头 110kV 变电站为户外变电站，变电站总占地面积为 6698m^2，围墙内占地面积为 6419m^2。埭头 110kV 变电站现有工程建设规模见表 2-2。</p>																																			
	表 2-2 埼头 110kV 变电站现有工程建设规模一览表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head> <tr> <th style="text-align: left; padding: 5px;">类别</th><th style="text-align: left; padding: 5px;">项目名称</th><th style="text-align: left; padding: 5px;">现有建设规模</th></tr> </thead> <tbody> <tr> <td rowspan="6" style="text-align: center; vertical-align: middle; padding: 10px;">主体工程</td><td style="padding: 5px;">主变容量</td><td style="padding: 5px;">$2 \times 40\text{MVA}$ (2 号主变和 3 号主变)</td></tr> <tr> <td style="padding: 5px;">110kV 出线</td><td style="padding: 5px;">4 回（分别接入上庄变 2 回，山星变 1 回，南风三场各 1 回），架空出线</td></tr> <tr> <td style="padding: 5px;">35kV 出线</td><td style="padding: 5px;">2 回，架空出线</td></tr> <tr> <td style="padding: 5px;">10kV 出线</td><td style="padding: 5px;">20 回，架空出线</td></tr> <tr> <td style="padding: 5px;">10kV 无功 补偿装置</td><td style="padding: 5px;">$2 \times (4.0+3.6)$ Mvar 电容器</td></tr> <tr> <td style="padding: 5px;">110kV 配电 装置楼</td><td style="padding: 5px;">110kV 配电装置为户内 AIS 布置，1 座 110kV 配电装置楼为地上二层，为钢筋混凝土框架结构</td></tr> <tr> <td rowspan="3" style="text-align: center; vertical-align: middle; padding: 10px;">辅助工程</td><td style="padding: 5px;">配电综合楼</td><td style="padding: 5px;">1 座配电综合楼为地上二层，为钢筋混凝土框架结构</td></tr> <tr> <td style="padding: 5px;">进站道路</td><td style="padding: 5px;">进站道路从书园南街引至站区西北侧的出入口</td></tr> <tr> <td style="padding: 5px;">供水</td><td style="padding: 5px;">站区生活用水由市政供水管网供给</td></tr> <tr> <td rowspan="3" style="text-align: center; vertical-align: middle; padding: 10px;">公用工程</td><td style="padding: 5px;">排水</td><td style="padding: 5px;">变电站为无人值班 1 人值守站，站区排水采用雨污分流制排水系统。屋面雨水及场地雨水经室外雨水排水系统排至站外市政雨污水管网；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定期清掏，不外排。</td></tr> <tr> <td style="padding: 5px;">废水</td><td style="padding: 5px;">变电站运行时值守人员及检修人员产生的少量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定期清掏，不外排。</td></tr> <tr> <td style="padding: 5px;">固体废物</td><td style="padding: 5px;">站内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为生活垃圾和危险废物。生活垃圾经收集桶收集后委托环卫部门清运；变电站运行中产生的事故油和废铅蓄电池交由有相应危废处置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置</td></tr> <tr> <td rowspan="2" style="text-align: center; vertical-align: middle; padding: 10px;">环保工程</td><td style="padding: 5px;">环境风险</td><td style="padding: 5px;">站内已建 1 座有效容积 15m^3 的事故油池</td></tr> <tr> <td colspan="2" style="text-align: center; padding: 5px;">埭头 110kV 变电站内现状见图 2-1。</td></tr> </tbody> </table>	类别	项目名称	现有建设规模	主体工程	主变容量	$2 \times 40\text{MVA}$ (2 号主变和 3 号主变)	110kV 出线	4 回（分别接入上庄变 2 回，山星变 1 回，南风三场各 1 回），架空出线	35kV 出线	2 回，架空出线	10kV 出线	20 回，架空出线	10kV 无功 补偿装置	$2 \times (4.0+3.6)$ Mvar 电容器	110kV 配电 装置楼	110kV 配电装置为户内 AIS 布置，1 座 110kV 配电装置楼为地上二层，为钢筋混凝土框架结构	辅助工程	配电综合楼	1 座配电综合楼为地上二层，为钢筋混凝土框架结构	进站道路	进站道路从书园南街引至站区西北侧的出入口	供水	站区生活用水由市政供水管网供给	公用工程	排水	变电站为无人值班 1 人值守站，站区排水采用雨污分流制排水系统。屋面雨水及场地雨水经室外雨水排水系统排至站外市政雨污水管网；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定期清掏，不外排。	废水	变电站运行时值守人员及检修人员产生的少量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定期清掏，不外排。	固体废物	站内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为生活垃圾和危险废物。生活垃圾经收集桶收集后委托环卫部门清运；变电站运行中产生的事故油和废铅蓄电池交由有相应危废处置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置	环保工程	环境风险	站内已建 1 座有效容积 15m^3 的事故油池	埭头 110kV 变电站内现状见图 2-1。	
类别	项目名称	现有建设规模																																		
主体工程	主变容量	$2 \times 40\text{MVA}$ (2 号主变和 3 号主变)																																		
	110kV 出线	4 回（分别接入上庄变 2 回，山星变 1 回，南风三场各 1 回），架空出线																																		
	35kV 出线	2 回，架空出线																																		
	10kV 出线	20 回，架空出线																																		
	10kV 无功 补偿装置	$2 \times (4.0+3.6)$ Mvar 电容器																																		
	110kV 配电 装置楼	110kV 配电装置为户内 AIS 布置，1 座 110kV 配电装置楼为地上二层，为钢筋混凝土框架结构																																		
辅助工程	配电综合楼	1 座配电综合楼为地上二层，为钢筋混凝土框架结构																																		
	进站道路	进站道路从书园南街引至站区西北侧的出入口																																		
	供水	站区生活用水由市政供水管网供给																																		
公用工程	排水	变电站为无人值班 1 人值守站，站区排水采用雨污分流制排水系统。屋面雨水及场地雨水经室外雨水排水系统排至站外市政雨污水管网；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定期清掏，不外排。																																		
	废水	变电站运行时值守人员及检修人员产生的少量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定期清掏，不外排。																																		
	固体废物	站内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为生活垃圾和危险废物。生活垃圾经收集桶收集后委托环卫部门清运；变电站运行中产生的事故油和废铅蓄电池交由有相应危废处置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置																																		
环保工程	环境风险	站内已建 1 座有效容积 15m^3 的事故油池																																		
	埭头 110kV 变电站内现状见图 2-1。																																			



3 埼头 110kV 变电站本期扩建工程概况

3.1 本期扩建工程规模

本期在埼头 110kV 变电站内扩建 1 台容量为 $1 \times 50\text{MVA}$ 的 1 号主变，并建设相应的二次系统工程；10kV 出线本期扩建 10 回，无功补偿装置本期扩建 $1 \times (3.0+5.0) \text{ Mvar}$ ；新建 1 座有效容积 10m^3 事故油池与原有事故油池（有效容积 15m^3 ）串连，使事故油池总有效容积达到 25m^3 。变电站本期扩建内容见表 2-3。

表 2-3 埼头 110kV 变电站本期扩建工程一览表

项目名称	现有工程规模	本期建设规模	扩建后规模
主变压器	$2 \times 40\text{MVA}$	$1 \times 50\text{MVA}$	$2 \times 40\text{MVA} + 1 \times 50\text{MVA}$
110kV 出线	4 回，架空出线	/	4 回，架空出线
35kV 出线	2 回，架空出线	/	2 回，架空出线
10kV 出线	20 回，架空出线	10 回，架空出线	30 回，架空出线
无功补偿装置	$2 \times (4.0+3.6) \text{ Mvar}$	$1 \times (3.0+5.0) \text{ Mvar}$	$2 \times (4.0+3.6) \text{ Mvar} + 1 \times (3.0+5.0) \text{ Mvar}$
事故油池	已建 1 座有效容积 15m^3 的事故油池	新建 1 座有效容积 10m^3 事故油池与原有事故油池（有效容积 15m^3 ）连通	25m^3
消防水池	已建 2 座有效容积 110m^3 消防水池并配套消防泵房	/	220m^3

本期扩建主变选型为：三相双绕组有载调压电力变压器。主要技术参数为：容量 50MVA ；额定电压 $110 \pm 8 \times 1.25\% / 10.5\text{kV}$ ；配真空有载调压开关；连接组标号 YN、d11，阻抗电压 $U_d=17\%$ ；冷却方式为油浸自冷（ONAN）。

3.2 公用辅助工程

本项目为变电站主变扩建工程，供电、给排水等公用工程及辅助设施均依托变电站现有工程。

3.3 职工定员及工作制度

埼头 110kV 变电站为无人值班有人值守变电站，变电站有 1 名保安值守，定期有人员巡检，采用综合自动化系统控制。

3.4 本期工程与现有工程的依托关系

本期扩建工程与现有工程依托关系详见表 2-4。

表 2-4 本期扩建工程与现有工程依托关系一览表			
类别	设施名称	依托设施情况	依托可行性
主体工程	配电综合楼	依托现有配电综合楼	配电综合楼为地上二层，总建筑面积 2783m ² ，能够满足本期工程的需要。
公用工程	给水系统	依托现有市政管网供给	本期工程不新增劳动定员，不新增生活污水，现有工程能够满足需求
	排水系统	依托厂区现有排水管网	
	废水处理	生活污水依托现有化粪池处理后定期清掏	本期工程不新增劳动定员，不新增生活污水，可以依托现有化粪池
	固体废物处置	站内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为生活垃圾和危险废物，生活垃圾依托现有收集桶收集后委托环卫部门清运。 变电站运行中产生的事故油和废铅蓄电池不得随意丢弃，应交由有相应危废处置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置	本期工程不新增劳动定员，不新增固体废物，可以依托现有垃圾收集装置；国网莆田供电公司已与有相应危废处置的单位签订合同，依照危废管理法律法规及技术规范要求等合法安全处置废铅蓄电池、事故油等危险废物。
环保工程	事故油池	站内现有 2 号和 3 号主变容量均为 40MVA，2 号主变绝缘油重均为 21t（折合体积约 23.46m ³ ），3 号主变绝缘油重均为 20.1t（折合体积约 22.46m ³ ），现有 15m ³ 事故油池有效容积不满足最大单台主变 100% 变压器油不外排要求。 本期新建 1 座有效容积 10m ³ 事故油池与原有事故油池（有效容积 15m ³ ）串连，使事故油池总有效容积达到 25m ³ 。	本期扩建 1 号主变，容量为 50MVA，变压器油量约为 20t（折合体积约 22.3m ³ ），扩建后的事故油池总容积（25m ³ ）满足最大单台主变 100% 变压器油不外排要求。
4 工程占地			
(1) 永久占地			
根据工程可研设计资料，埭头 110kV 变电站围墙内占地面积为 6419m ² ，本期扩建工程在站区围墙内预留场地进行，不新征占地。			
(2) 临时占地			
根据工程可研设计资料，本期扩建项目工程量小，施工现场不设置施工营地，施工区域仅限于站区征地红线范围内，不新增临时占地。			
5 土石方量			
根据工程可研设计资料，本工程为扩建工程，场地平整、站区地坪等在前期已完成，本期扩建仅有主变及构支架、事故油池、电容器组等少量设备、构筑物基础开挖；基础回填后余土需外弃，弃土约 207.957m ³ ，需运往当地政府部门指定的弃土弃渣点。			

总平面及现场布置	<p>1 总平面布置</p> <p>1.1 变电站总平面布置</p> <p>本期扩建工程均在变电站围墙内预留位置进行，电气总平面布置格局基本不变。110kV 配电装置楼位于站区的东南侧，110kV 配电装置户内 AIS 布置，线路均采用架空进线；站区西北侧布置一栋综合楼，综合楼一层布置有 10kV 配电装置室、二次设备室、消弧线圈室、警卫室等，综合楼二层布置有 35kV 配电装置室、电容器室；主变压器采用户外布置，位于 110kV 配电装置楼和综合楼之间，呈“一”字排列，本期扩建的 1 号主变位于已建 2 号主变东北侧预留位置；本期增加的#1 及#2 电容器组位于站区西南侧，采用户外布置；消防泵房及消防水池位于站区西北角，事故油池位于站区西北侧，化粪池位于西北侧警卫室旁。</p> <p>2 施工现场布置</p> <p>根据相关设计说明书，本项目施工现场布置如下：利用站内现有道路，作为场内运输通道；为减少施工用地和临建设施，施工人员的宿舍、食堂均租用当地民房；施工项目部办公室、监理部办公室、会议室、仓库、材料加工场、材料堆放场地、机具停放场等就近布置在站区征地红线范围内，现场按要求设置四牌一图；变电站建设期间的施工用水由站内现有的市政管网给水，施工用电从站内电源备用回路引接。</p>
施工方案	<p>1 施工工艺及组织</p> <p>本期扩建工程主要包括施工准备（物料运输）、基础施工、主体施工、设备安装及调试等几个阶段。</p> <p>（1）施工准备（物料运输）</p> <p>本项目为主变扩建工程，前期工程已处于运行状态，进站道路已建设，现有外围道路能满足施工材料运输要求；本工程设备运输方式采用全程公路运输，运输路线为：主变直接由 G15 沈海高速公路莆炎高速出口下高速，由疏港大道、书园南街转进站道路运抵站址，运输过程中路桥均满足主变运输要求，无拓宽、加固需求。</p> <p>（2）基础施工</p> <p>本次工程涉及的基础施工主要为 1 号主变及电容器基础施工、新事故油池</p>

基础施工等。施工过程中拟采用机械施工与人工施工相结合的方法，统筹、合理、科学安排施工工序。基础挖填施工工艺流程为：测量定位、放线→土方开挖→清理→施工→基础模板安装→基础钢筋绑扎→浇捣基础→模板拆除→人工养护→回填土夯实→成品保护。

（3）主体施工

主变压器基座、集油坑内鹅卵石及操作平台施工完成后，需完成对主变压器的安装，并架设主变各侧进线母线。

（4）设备安装调试

严格按厂家设备安装及施工技术要求进行安装，经过调试合格之后，设备投入运行。本项目变电站扩建工程施工工艺流程示意图如图 2-2 所示。



图 2-2 本项目变电站扩建工程施工工艺流程示意图

2 施工工序及建设周期

本工程施工时序包括施工准备（物料运输）、基础施工、主体施工、设备安装及调试等。

本项目预计 2025 年 9 月开工建设，2026 年 8 月竣工，项目建设周期约为 12 个月，若项目未按原计划取得开工许可，则实际开竣工日期相应顺延。

其他

/

三、生态环境现状、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

生态 环 境 现 状	<h2>1 生态环境现状</h2> <h3>1.1 主体功能区规划</h3> <p>根据《福建省主体功能区规划》（2012年12月），本项目所在区域莆田市秀屿区位于海西沿海城市群，属于国家级重点开发区域。</p> <h3>1.2 生态功能区规划</h3> <p>根据《福建省生态功能区划》，本项目所在区域莆田市秀屿区生态功能区划为属于闽东南沿海台丘平原与近岸海域生态亚区，属于城镇（或与城郊农业、与集约化高优农业）生态功能区。</p>
	<h2>1 生态环境现状调查</h2> <h3>(1) 土地占用类型</h3> <p>本项目变电站占地类型为公用设施用地，本期主变扩建工程在原有变电站围墙内预留位置进行，不新征占地。</p> <h3>(2) 野生动植物现状</h3> <p>根据现场踏勘，项目区域周边植被主要为灌木、杂草等，未发现《国家重点保护野生植物名录》（国家林业和草原局农业农村部公告2021年第15号）、《福建省重点保护野生植物名录》中收录的重点保护野生植物；项目区域周边分布的野生动物主要为鸟类、鼠类等常见类型，未发现《国家重点保护野生动物名录》（国家林业和草原局农业农村部公告2021年第3号）、《福建省重点保护野生动物名录》中收录的重点保护野生动物。</p> <p>本项目变电站周边环境照片见图3-1。</p>



变电站全景俯瞰图



埭头 110kV 变电站东南侧现状



埭头 110kV 变电站西南侧现状



埭头 110kV 变电站西北侧现状



埭头 110kV 变电站东北侧现状

图 3-1 本项目变电站周边环境照片

2 大气环境质量现状

根据莆田市生态环境局发布的《2023年莆田市环境质量状况》，2023年二氧化硫、可吸入颗粒物年均浓度分别为7、36微克/立方米；二氧化氮、细颗粒物年均浓度分别为13、20微克/立方米，一氧化碳特定百分位为0.8毫克/立方米；臭氧特定百分位为137微克/立方米。6个项目均达到环境空气质量二级标准要求。本项目位于莆田市秀屿区，根据上述数据显示，本项目所在区域环境空气质量较好。

3 水环境现状

根据莆田市生态环境局发布的《2023年莆田市环境质量状况》，2023年莆田市主要流域（20个监测断面）水质状况优，水质保持稳定。I~III类水质比例为100%，I~II类水质比例为60.0%。2023年莆田市4个城市集中式生活饮用水水源地各期监测值均达标，达标率为100%，同比持平。4个取水口均达中营养级，保持稳定。2023年莆田市小流域水质（14个监测断面）I~III类水质比例为92.9%，同比持平。2023年莆田市6条黑臭水体水质均优于城市黑臭水体污染程度分级标准中限值要求，均为非黑臭，保持稳定。2023年莆田市近岸海域（22个站位）水质良好。

根据现场踏勘及查阅相关资料，本项目变电站评价范围内不涉及饮用水源保护区和地表水体。

4 电磁环境现状

监测结果表明，本项目区域工频电场强度监测值范围为1.06V/m~99.33V/m，工频磁感应强度监测值范围为0.0550μT~0.9153μT，均满足《电磁环境控制限值》（GB8702-2014）中工频电场强度4000V/m，工频磁感应强度100μT的公众曝露控制限值要求。

详见“专题 电磁环境影响评价”。

5 声环境现状

5.1 监测期间气象条件、监测单位、监测因子及监测方法、监测仪器

本项目电磁及声环境质量现状监测期间气象条件、监测单位、监测因子及监测方法、监测仪器见表3-1。

表3-1 监测情况说明

（1）监测期间气象条件

监测日期	天气	温度（°C）	湿度（%RH）	风速（m/s）
------	----	--------	---------	---------

	2025.2.17夜间 22:00-次日凌晨2:00	晴	10~12	61~65	0.6~0.9
	2025.2.18昼间 16:30-21:00	晴	14~19	60~68	0.6~1.2
(2) 监测单位					
武汉网绿环境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3) 监测因子及监测方法					
①厂界噪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②等效连续A声级：《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4) 监测仪器					
仪器名称及型号	AWA5688多功能声级计	AWA6022A声校准器			
频率范围	20Hz~12.5kHz	1000Hz±1Hz			
测量范围	A声级：28dB (A) ~133dB (A)	准确度：2级 标称声压级：94.0dB			
测量高度	离地/立足面1.2m	/			
仪器编号	00323415/11275	2012051			
校准/检定有效期	2024.8.6-2025.8.5	2024.7.1-2025.6.30			
校准/检定单位	武汉市计量测试检定（研究）所	湖北省计量测试技术研究院			
5.2 监测期间运行工况					
监测期间，埭头 110kV 变电站 2 号主变和 3 号主变正常运行，运行工况见表 3-2。					
表 3-2 监测期间运行工况					
监测时间	名称	电压 (kV)	电流 (A)	有功 (MW)	
2025.2.17夜间 22:00-次日凌晨2:00	埭头变 2 号主变	/	/	/	
	埭头变 3 号主变	/	/	/	
2025年2月18日昼间 16:30-21:00	埭头变 2 号主变	/	/	/	
	埭头变 3 号主变	/	/	/	
5.3 监测点位及布点方法					
(1) 布点原则					
①布点应覆盖整个评价范围，包括厂界（场界、边界）和声环境保护目标。当声环境保护目标高于（含）三层建筑时，还应按照噪声垂直分布规律、建设项目与声环境保护目标高差等因素选取有代表性的声环境保护目标的代表性楼层设置测点。					
②评价范围内没有明显的声源时（如工业噪声、交通运输噪声、建设施工噪					

声、社会生活噪声等），可选择有代表性的区域布设测点。

③评价范围内有明显的声源，并对声环境保护目标的声环境质量有影响时，或建设项目为改、扩建工程，应根据声源种类采取不同的监测布点原则。

（2）监测点位

具体监测点位见表3-3。

表 3-3 监测点位一览表

序号	监测对象	监测点位	布点方法
1	埭头 110kV 变电站	变电站四侧厂界	变电站四周围墙各布置 2 个测点，共布置 8 个监测点位，由于变电站四侧均有声环境保护目标，故厂界测点均位于围墙上方 0.5m。
		环境敏感目标	根据声环境保护目标与本项目相对位置关系，选择具有代表性的环境敏感目标，设置 9 个噪声监测点位，并对选取部分高层建筑代表性的楼层进行了监测，测点布置于建筑物外 1m、高层窗口或顶层平台，测量高度离地或立足面 1.2m。

埭头变电站所布置的点位覆盖了变电站厂界，并选取埭头变电站四周距离较近且具有代表性的声环境保护目标进行布点监测，并选取了代表性的声环境保护目标埭新社区田厝组****进行了分层监测，监测值能够反映变电站厂界及声环境保护目标处声环境现状，故本次监测点位具有代表性。

5.4 监测质量保证与控制

（1）质量体系管理

监测单位武汉网绿环境技术咨询有限公司具备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证书（证书编号：231712050277），制定并实施了质量管理体系文件，实施全过程质量控制。

（2）监测仪器

采用与监测目标要求相适应的监测仪器，并定期检定，且在其证书有效期内使用。每次监测前后均检查仪器，确保仪器处在正常工作状态，对仪器的性能定期进行核查或实验室之间分析测量比对活动，操作步骤严格按作业指导书实施。检测前、后积分声级计均进行了声学校准，校准示值偏差均小于0.5dB。

（3）人员要求

监测人员已经业务培训，考核合格并取得岗位合格证书。现场监测人员2名。

（4）环境条件

监测时环境条件满足仪器使用要求。声环境监测工作在无雨雪、无雷电、风

速<5m/s条件下进行。

(5) 检测报告审核

制定了检测报告的严格审核制度，确保检测数据和结论的准确、可靠。

5.5 监测结果

本项目区域声环境现状监测结果见表 3-4。

表 3-4 声环境现状监测结果 单位: dB (A)

测点 编号	监测点位	昼间监测值	夜间监测值	执行 标准	达标 情况
埭头 110kV 变电站厂界					
N1	变电站东南侧（距东北侧围墙 20m）围墙外 1m，围墙上方 0.5m	46.6	41.7	昼间: 60 夜间: 50	达标
N2	变电站东南侧（距东南侧围墙 15m）围墙外 1m，围墙上方 0.5m	48.5	41.0		达标
N3	变电站西南侧（距东南侧围墙 5m）围墙外 1m，围墙上方 0.5m	48.7	43.9		达标
N4	变电站西南侧（正对 3 号主变）围墙外 1m，围墙上方 0.5m	47.2	44.5		达标
N5	变电站西北侧（距西南侧围墙 35m）围墙外 1m，围墙上方 0.5m	54.1	47.0		达标
N6	变电站西北侧大门外 1m，上方 0.5m	54.6	47.3		达标
N7	变电站东北侧（正对 2 号主变）围墙外 1m，围墙上方 0.5m	47.8	40.8		达标
N8	变电站东北侧（距东南侧围墙 15m）围墙外 1m，围墙上方 0.5m	47.2	41.9		达标
声环境保护目标					
N9	****西侧 1m	46.4	39.8	昼间: 60 夜间: 50	达标
N10	****东北侧 1m	47.4	44.1		达标
N11	英田村岭头组****西北侧 1m	55.3	49.4		达标
N12	英田村梨岭****北侧 1m	48.6	43.2		达标
N13	埭新社区田厝组****东南侧 1m	46.8	40.4		达标
N14	埭新社区 田厝组 ****	1F 东南侧外 1m	48.5		达标
N15		3F 阳台	48.2		达标
N16		4F 楼顶平台东南侧	48.4		达标
N17	****办公楼西南侧 1m	56.6	46.9		达标

注：N5~N6、N11 及 N17 受交通噪声影响，故监测值偏大。

监测结果表明，埭头 110kV 变电站西北侧厂界昼间噪声监测值范围为 54.1dB (A) ~54.6dB (A)，夜间噪声监测值范围为 47.0dB (A) ~47.3dB (A)，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4 类标准限值要求；其他侧

	<p>厂界昼间噪声监测值范围为 46.6dB (A) ~48.7dB (A) , 夜间噪声监测值范围为 40.8dB (A) ~44.5dB (A) , 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2类标准限值要求。</p> <p>埭头 110kV 变电站位于石城疏港公路及位于书园南街两侧 35m 范围内的声环境保护目标测点处 (N11、N17) 昼间噪声监测值范围为 55.3dB (A) ~56.6dB (A) , 夜间噪声监测值范围为 46.9dB (A) ~49.4dB (A) , 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中 4a 类标准要求, 其他声环境保护目标昼间噪声监测值范围为 46.4dB (A) ~48.6dB (A) , 夜间噪声监测值范围为 39.8dB (A) ~44.1dB (A) , 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中 2类标准要求。</p>
与项目有关的原有环境污染防治和生态破坏问题	<p>与本项目有关的原有工程为埭头 110kV 变电站。</p> <p>(1) 原有工程环保手续履行情况</p> <p>埭头 110kV 变电站属于“莆田埭头 110kV 输变电工程”建设内容之一, 该工程于 2007 年 4 月 24 日取得了原莆田市环境保护局的环评批复, 并取得了原莆田市环境保护局的竣工环保验收批复。</p> <p>(2) 原有环境污染和生态破坏问题</p> <p>埭头 110kV 变电站目前均运行正常, 运行过程中未发生突发环境事件和环保纠纷及投诉等问题。根据现场调查及现状监测结果, 本项目变电站评价范围内电磁环境及声环境均符合相应评价标准要求, 无原有环境污染和生态破坏问题。</p>
生态环境保护目标	<p>1 评价范围</p> <p>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输变电》(HJ24-2020), 确定本项目评价范围如下:</p> <p>(1) 电磁环境</p> <p>110kV 变电站: 站界外 30m 范围内区域。</p> <p>(2) 声环境</p> <p>110kV 变电站: 站界外 200m 范围内区域。</p> <p>(3) 生态环境</p>

110kV 变电站：站界外 500m 范围内区域。

2 环境敏感目标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输变电》（HJ24-2020），结合输变电建设项目的特 点，本评价将项目可能涉及的环境敏感目标分为四类，即电磁环境敏感目标、声环境敏感目标、生态环境敏感目标及水环境敏感目标。

（1）电磁环境敏感目标、声环境保护目标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输变电》（HJ24-2020）和《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声环境》（HJ2.4-2021）对电磁环境敏感目标、声环境保护目标的规定，结合现场踏勘情况，确定本项目评价范围内电磁环境敏感目标见表 3-5，声环境保护目标见表 3-6。

表3-5 本项目电磁环境敏感目标一览表

编号	所属行政区	环境敏感目标	方位及最近距离	建筑特性	性质	评价范围内规模	环境保护要求
1	秀屿区 埭头镇	****	距变电站西南侧围墙外8m	3F平顶，高10m	办公	1座办公楼	工频电场强度≤4000V/m、工频磁感应强度≤100μT

表 3-6 本项目声环境保护目标一览表

编 号	所属行政区	环境敏感目 标	方位及最近距离	建筑特性	性质	评价范围 内规模	环境保护要求
1	秀屿区 埭头镇	****	距变电站东南侧围墙外约130m	2F平顶、3F~5F平顶，高度6m~15m	学校	1所学校	噪声，昼间≤60dB(A)、夜间≤50dB(A)
2		英田村岭头组	距变电站东南侧围墙外约145m	1F坡顶、2F~5F平顶，高度4.5m~15m	居住	10余户	噪声，临近石城疏港公路第一排建筑昼间≤70dB(A)、夜间≤55dB(A)，其他昼间≤60dB(A)、夜间≤50dB(A)
3		****	距变电站西南侧围墙外8m	3F平顶，高10m	办公	1座办公楼	噪声，昼间≤60dB(A)、夜间≤50dB(A)
4		英田村梨岭 ****	距变电站西南侧围墙外约195m	16F平顶，高48m	居住	1栋居民楼	噪声，昼间≤60dB(A)、夜间≤50dB(A)
5		埭新社区田厝组	距变电站西北侧围墙外约100m	1F坡顶、2F~5F平顶，高度4.5m~15m	居住	20余户	噪声，昼间≤60dB(A)、夜间≤50dB(A)
6		****	距变电站东北侧围墙外约135m	3F平顶，高度9m	办公	1栋办公楼	噪声，昼间≤70dB(A)、夜间≤55dB(A)
7		****	距变电站东北侧围墙外约155m	4F平顶，高度12m	办公	1栋办公楼	

(2) 生态保护目标

根据现场踏勘及查阅相关资料，本项目评价范围内不涉及国家公园、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世界文化和自然遗产地、海洋特别保护区和饮用水水源保护区等环境敏感区，也不涉及《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生态环境》（HJ19-2022）中规定的重要物种、法定生态保护区域、重要生境以及其他具有重要生态功能、对保护生物多样性具有重要意义的区域等生态敏感区以及其他需要保护的物种、种群、生物群落及生态空间等。因此，本项目评价范围内无生态保护目标。

(3) 水环境保护目标

根据现场踏勘及查阅相关资料，本项目不涉及饮用水源保护区、饮用水取水口及涉水的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重要湿地等水环境保护目标。因此，本项目评价范围内无水环境保护目标。

评价标准	<h2>1 环境质量标准</h2> <h3>1.1 电磁环境</h3> <p>根据《电磁环境控制限值》（GB8702-2014），50Hz 频率下，环境中工频电场强度的公众曝露控制限值为 4000V/m，工频磁感应强度的公众曝露控制限值为 100μT。</p> <h3>1.2 声环境</h3> <p>经与《莆田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莆田市声环境功能区划分调整方案的通知》（莆政办规〔2022〕16号）比对分析，本项目变电站不在莆田市声环境功能区划范围内，根据现场调查，变电站所在地属于埭头镇集镇区域，属于《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 2 类标准区域，因此，埭头 110kV 变电站评价范围内书园南街及石城疏港公路两侧 35m 区域声环境质量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规定的 4a 类标准要求（昼间 70dB（A）、夜间 55dB（A）），其他区域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 类标准（昼间 60dB（A）、夜间 50dB（A））。</p> <p>声环境质量评价标准见表 3-7。</p>				
	表 3-7 声环境质量评价标准				

标准名称	声环境功 能区类别	主要 指标	标准值	备注
声环境质量标 准（GB3096- 2008）	2类	L_{eq}	昼间：60dB（A） 夜间：50dB（A）	变电站评价范围内除书园南街及石城疏港公路两侧 35m 之外的其他区域
	4a类		昼间：70dB（A） 夜间：55dB（A）	变电站评价范围内书园南街及石城疏港公路两侧 35m 区域

	<p>2 污染物排放标准</p> <p>2.1 厂界噪声</p> <p>埭头 110kV 变电站西北侧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4 类标准（昼间≤70dB(A)，夜间≤55dB(A)），其他侧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2 类标准（昼间≤60dB(A)，夜间≤50dB(A)）。</p> <p>2.2 施工噪声</p> <p>施工噪声执行《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 中昼间噪声排放限值≤70dB(A)，夜间≤55dB(A)。</p> <p>2.3 施工大气污染物（颗粒物）</p> <p>施工期大气污染物（颗粒物）排放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中的无组织排放标准，即细颗粒物无组织排放限值为1.0mg/m³。</p>
其他	根据国家总量控制要求，本项目运营期无废水、废气产生，无总量控制指标。

四、生态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施工期对环境的主要影响因素有施工噪声、施工废污水、施工扬尘、固体废物以及生态影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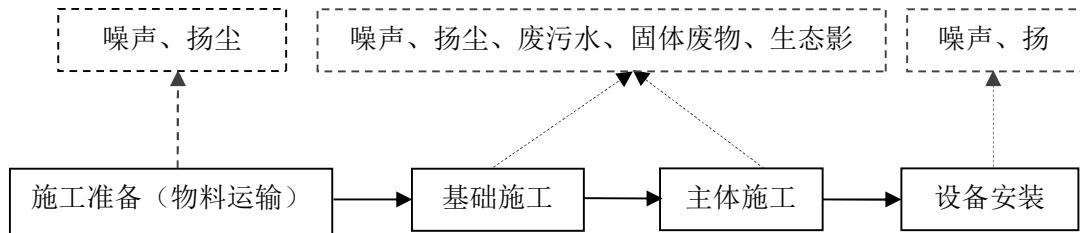


图 4-1 本项目变电站施工期产污环节示意图

1 生态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对生态环境的影响主要为工程永久占地、临时占地及施工活动对周边动植物的影响、水土流失等。

(1) 土地占用

本项目用地位于现有埭头 110kV 变电站用地红线范围内，不新征占地，用地类别为公共设施用地，土地性质和功能保持不变。施工临时道路利用现有进站道路，施工用地位于变电站总征地红线范围内，因此本期扩建不需新增临时占地。

(2) 对动植物影响

根据现场踏勘，变电站周边植被主要为灌木、杂草，未发现国家及地方重点保护野生植物；周边分布的野生动物主要为鸟类、鼠类、蛙类以及爬行类等常见物种，未发现国家及地方重点保护野生动物及其集中栖息地。本期扩建工程在现有变电站围墙内预留位置进行，不新征占地，对站外野生动植物无影响。

(3) 水土流失

本期扩建工程在现有变电站围墙内预留位置进行，不占用征地范围外土地。因此本项目的水土流失主要因站内施工产生，由于主变、电容器及事故油池基础的开挖、回填、材料临时堆放等活动扰动，造成少量水土流失。开挖产生的土石方及时回填严实，施工结束后对施工扰动区域进行清理、平整，并恢复原貌，水土流失量较小。

2 水环境影响分析

施工废污水包括施工生产废水及施工期生活污水。

(1) 施工生产废水

施工生产废水主要为机械设备冲洗废水和混凝土搅拌系统冲洗废水等，在严格控制生产用水量的基础上，一般采用修筑临时沉淀池的方法进行处理，经沉淀后可回用于洒水抑尘，不外排，对水环境影响较小。

(2) 施工生活污水

施工人员生活污水包括粪便污水及洗涤废水等，主要污染物有 BOD₅、SS、COD、氨氮等；施工现场不设置施工营地，施工人员租用当地民房，产生的生活污水纳入当地污水处理系统处理；施工现场施工人员产生的少量生活污水依托现有化粪池处理后定期清掏，不外排。

3 声环境影响分析

变电站施工包括施工准备、基础施工、主体施工、设备安装等几个阶段。主要噪声源为运输车辆、桩基土建、设备安装施工时各种机械设备噪声。

根据《环境噪声与振动控制工程技术导则》（HJ2034-2013），常见施工设备的声源声压级见表 4-1。

表 4-1 主要施工设备噪声源不同距离声压级 (dB (A))

序号	施工阶段	声源名称	声源源强	声源控制措施
			距离声源 5m 处的声压级 dB(A)	
1	土方开挖	液压挖掘机	82	选用低噪声设备
		重型运输车	82	选用低噪声设备
2	土建施工	静力压桩机	70	选用低噪声设备
		商砼搅拌车	85	选用低噪声设备
		混凝土振捣器	80	选用低噪声设备
3	设备进场运输	重型运输车	82	选用低噪声设备

施工期噪声预测计算公式如下：

$$L_2 = L_1 - 20 \lg \frac{r_2}{r_1}$$

式中， L_1 、 L_2 —为与声源相距 r_1 、 r_2 处的施工噪声级，dB (A)。

取场界内施工设备距离声源 5m 处最大施工噪声源 85dB (A)，本项目高噪声施工机械距离站界 20m（本项目变电站围墙内宽度为 65.5m），预测结果见表 4-2。

表 4-2 施工噪声源对变电站施工场界噪声贡献值

距变电站围墙外距离 (m)	0	10	20	30	80	100	150
贡献值 dB (A)	63	59.4	56.9	55	49	47.4	44.4

注：高噪声设备距变电站围墙 20m，根据预测公式计算，距离衰减 12dB (A)；变电站围墙为实体围墙，

围墙阻挡衰减 10dB (A)。

表 4-3 高噪声施工机械施工噪声对声环境保护目标噪声贡献值 单位: dB (A)

声环境 保护目标名称	与变电站围墙 距离 (m)	现状监测值		噪声预测结果		标准限值			
		昼间	夜间	贡献值	叠加值	昼间	夜间		
莆田市第十一中学活动中心西侧 1m	距变电站东南侧围墙外约 135m	46.4	39.8	36.4	46.8	41.4	60	50	
埭头供电所营业厅东北侧 1m	距变电站西南侧围墙外 8m	47.4	44.1	50.9	52.5	51.7	60	50	
英田村岭头 70 号宅西北侧 1m	距变电站东南侧围墙外约 145m	55.3	49.4	35.8	55.3	49.6	70	55	
英田村梨岭居民楼北侧 1m	距变电站西南侧围墙外约 195m	48.6	43.2	33.2	48.7	43.6	60	50	
埭新社区田厝 57 号宅东南侧 1m	距变电站西北侧围墙外约 100m	46.8	40.4	39.0	47.5	42.8	60	50	
埭新社区田厝 79 号宅	1F 东南侧外 1m	距变电站西北侧围墙外约 115m	48.5	42.3	37.8	48.9	43.6	60	50
	3F 阳台		48.2	42.4	37.8	48.6	43.7		
	4F 楼顶平台东南侧		48.4	43.1	37.9	48.8	44.2		
埭头市场监督管理局办公楼西南侧 1m	距变电站东北侧围墙外约 135m	56.6	46.9	36.4	56.6	47.3	70	55	
埭头人民法庭	距变电站东北侧围墙外约 155m	56.6	46.9	35.2	56.6	47.2	70	55	

注: ①由于本次声环境现状监测选取的是具有代表性的声环境保护目标进行监测, 未对全部的声环境保护目标进行监测; 为保守考虑, 选取同一侧最大的现状监测值作为未进行监测的声环境保护目标现状值进行施工期噪声预测。

②根据噪声预测结果, 考虑在施工区域正对西南侧围墙处设置隔声围挡, 围挡隔声量取 10dB (A)。

由表 4-2 可知, 变电站施工噪声在围墙处的贡献值为 63dB (A), 可满足昼间 70dB (A) 的限值要求, 但夜间不能满足施工场界噪声标准限值 55dB (A) 的要求。

由表 4-3 可知, 在单台高噪声施工机械施工的情况下, 并考虑在施工区域正对西南侧围墙处设置隔声围挡的情况下, 距变电站西南侧围墙外 8m 的埭头供电所营业厅噪声预测值能满足昼间 60dB (A) 的标准要求, 但不能满足夜间 50dB (A) 的要求; 其他代表性声环境保护目标噪声预测值均能满足相应声环境质量标准要求。因此, 为确保施工期间声环境保护目标的声环境质量全部达标, 本评价提出夜间禁止进行产生噪声的建筑施工作业的要求。

本项目位于莆田秀屿区埭头镇, 周边主要为居住区、学校及商业, 在施工过程中应控

制施工噪声的影响，加强施工过程管理，文明施工，运输车辆进出施工现场应尽量控制或禁止鸣喇叭，减少交通噪声；在施工区域正对西南侧围墙处设置隔声围挡，施工设备合理布局，高噪声设备不集中施工；夜间禁止高噪声设备施工，因特殊需要必须连续施工作业的，应当取得地方人民政府住房和城乡建设、生态环境主管部门或者地方人民政府指定的部门的证明，并在施工现场显著位置公示或者以其他方式公告附近居民。

4 施工扬尘影响分析

变电站施工将对周围环境空气质量产生一定的影响，主要为变电站主变、新建事故油池基础开挖及回填、各种施工机械和运输车辆产生的扬尘。施工时，在施工现场设置临时围栏进行遮挡，合理控制施工作业面积；对进出场地的施工运输车辆进行限速，运输材料采用密封、遮盖等防尘措施；对施工场地和进出道路采用定时洒水、喷淋等抑尘措施。

5 固体废物影响分析

本项目施工过程中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为生活垃圾、开挖土方、施工建筑垃圾等。

本项目施工人员产生的生活垃圾经站内垃圾桶收集后，委托环卫部门定期清运处理，不会对环境产生污染。

主变基础、新建事故油池基础施工产生的建筑垃圾以及开挖产生的土方不得随意堆放，应及时运往当地政府部门指定的弃土弃渣点。

本项目运营期产污环节示意图见图 4-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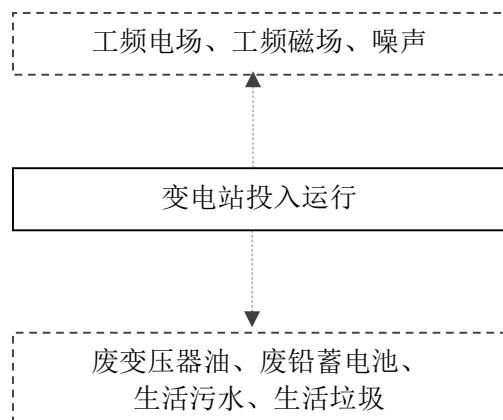


图4-2 本项目运营期产污环节示意图

1 电磁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 110kV 变电站为户外布置，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输变电》（HJ 24-2020）规定，本项目电磁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等级为二级，故本评价采取类比监测的方法分析本项目变电站产生的电磁环境影响。

本评价选择与本项目变电站电压等级、主变数量相同，主变容量大于本项目变电站，变电站平面布置方式接近，变电站占地面积小于本项目变电站，周边环境类似的普安110kV变电站作为类比对象。根据类比监测结果可知，埭头110kV变电站主变扩建工程投运后产生的工频电场强度、工频磁感应强度均满足《电磁环境控制限值》（GB8702-2014）中工频电场强度4000V/m、工频磁感应强度100μT的公众曝露限值要求。

本项目运营期电磁环境影响分析详见“专题 电磁环境影响评价”。

2 声环境影响分析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声环境》（HJ2.4-2021），本项目变电站声环境影响评价采用模式预测的方法进行。

（1）预测模式

本项目变电站为主变户外布置变电站，根据《变电站噪声控制技术导则》（DL/T1518-2016）中相关要求，变电站站内主变简化为组合面声源。本次变电站噪声预测采用《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声环境》（HJ2.4-2021）中工业噪声预测计算模式中室外面声源在预测点产生的声级计算基本公式进行预测。本项目变电站噪声预测软件为Canad。

预测计算时，主要考虑配电装置楼、围墙等隔声及距离衰减，站内主要构筑物概况见表4-4。

表 4-4 本期变电站站内构筑物概况一览表

编号	构筑物	尺寸 (m)		
		长度	宽度	高度
1	110kV 配电装置楼	77.3	10	14.4
2	主控综合楼	61.4	8.5	9.75
3	#1 消防水池及泵房	9.1	6.2	4.5
4	#2 消防水池及泵房	9.1	6.2	4.5
5	变电站围墙	98	65.5	2.3

（2）预测参数

本项目本次扩建1台1号主变压器，因此，本评价主要噪声源为1号主变压器，主变电压等级为110kV，冷却方式为油浸自冷，根据国家电网有限公司企业标准《110kV油浸式电力变压器采购标准》（Q/GDW13007.4-2018）及设计资料，110kV油浸自冷型主变空载状态下和100%负载状态下距离主变1m处的声压级≤60dB（A），声功率级为78.9dB（A）。变压器尺寸取长5m，宽4m，高3.5m。

表 4-5 埋头 110kV 变电站本期扩建主变噪声源强调查清单（室外声源）

序号	设备名称	型号	空间相对位置/m			声源源强 声功率级 /dB (A)	声源控制措施	运行时段
			X	Y	Z			
1	1号主变	油浸自冷式三相双绕组有载调压电力变压器	32.3~36.3	63.5~68.5	0.5~4.0	78.9	基础减振	昼间、夜间

注：坐标原点为变电站厂界西南角，以西南侧厂界为 X 轴正坐标方向，以和西南侧厂界正交向东北方向为 Y 轴正坐标方向。

(3) 预测点确定

本项目埋头 110kV 变电站扩建 1 号主变距四侧厂界及声环境保护目标距离如表 4-6 所示。

表 4-6 噪声源距各预测点水平距离一览表 单位：m

预测点位	噪声源	扩建 1 号主变
变电站东南侧厂界外 1m		30.2
变电站西南侧厂界外 1m		64.5
变电站西北侧厂界外 1m		33.3
变电站东北侧厂界外 1m		30.5
****西侧 1m		163
****东北侧 1m		70
英田村岭头****西北侧 1m		190
英田村梨岭****北侧 1m		275
埭新社区田厝****东南侧 1m		160
埭新社区田厝****		155
****办公楼西南侧 1m		165
****西南侧 1m		190

(4) 预测结果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输变电》（HJ24-2020），进行厂界声环境影响评价时，改扩建建设项目以噪声贡献值叠加现状监测值作为评价量，通过 CadnaA 噪声预测软件预测得出埋头 110kV 变电站运行期厂界噪声预测值见表 4-7，噪声预测等值线分布图见图 4-3。

表 4-7 埋头 110kV 变电站 1 号主变扩建完成后噪声预测结果 单位：dB (A)

预测点	贡献值	现状监测值		预测值		标准值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东南侧厂界	16.6	48.5	41.7	48.5	41.7	60	50
西南侧厂界	34.5	48.7	44.5	48.9	44.9	60	50
西北侧厂界	17.8	54.6	47.3	54.6	47.3	70	55
东北侧厂界	40.6	47.8	41.9	48.6	44.3	60	50
****	4.1	46.4	39.8	46.4	39.8	60	50

	****	30.1	47.4	44.1	47.5	44.3	60	50
	英田村岭头****	5.3	55.3	49.4	55.3	49.4	70	55
	英田村梨岭****	6.1	48.6	43.2	48.6	43.2	60	50
	埭新社区田厝****	8.1	46.8	40.4	46.8	40.4	60	50
埭新社区田厝****	1F 东南侧	10.9	48.5	42.3	48.5	42.3	60	50
	3F 阳台	13.4	48.2	42.4	48.2	42.4		
	4F 楼顶平台	14.8	48.4	43.1	48.4	43.1		
	****办公楼	23.0	56.6	46.9	56.6	46.9	70	55
	****	22.5	56.6	46.9	56.6	46.9	70	55

注：①由于本次声环境现状监测选取的是具有代表性的声环境保护目标进行监测，未对全部的声环境保护目标进行监测；为保守考虑，选取同一侧最大的现状监测值作为未进行监测的声环境保护目标现状值进行运营期噪声预测。

②厂界现状监测值取变电站每侧围墙外厂界监测最大值。

从表 4-7 及图 4-3 可以看出，埭头 110kV 变电站 1 号主变扩建工程完成后，埭头 110kV 变电站西北侧厂界昼间噪声预测值为 54.6dB（A），夜间噪声预测值为 47.3dB（A），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4 类标准限值要求；其他侧厂界昼间噪声预测值范围为 48.5dB（A）~48.9dB（A），夜间噪声预测值范围为 41.7dB（A）~44.9dB（A），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限值要求。

埭头 110kV 变电站位于石城疏港公路及位于书园南街两侧 35m 范围内的声环境保护目标（英田村岭头 70 号宅、埭头市场监督管理局办公楼、埭头人民法庭）昼间噪声预测值范围为 55.3dB（A）~56.6dB（A），夜间噪声预测值范围为 46.9dB（A）~49.4dB（A），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 4a 类标准要求，其他声环境保护目标昼间噪声预测值范围为 46.4dB（A）~48.6dB（A），夜间噪声预测值范围为 39.8dB（A）~44.3dB（A），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 2 类标准要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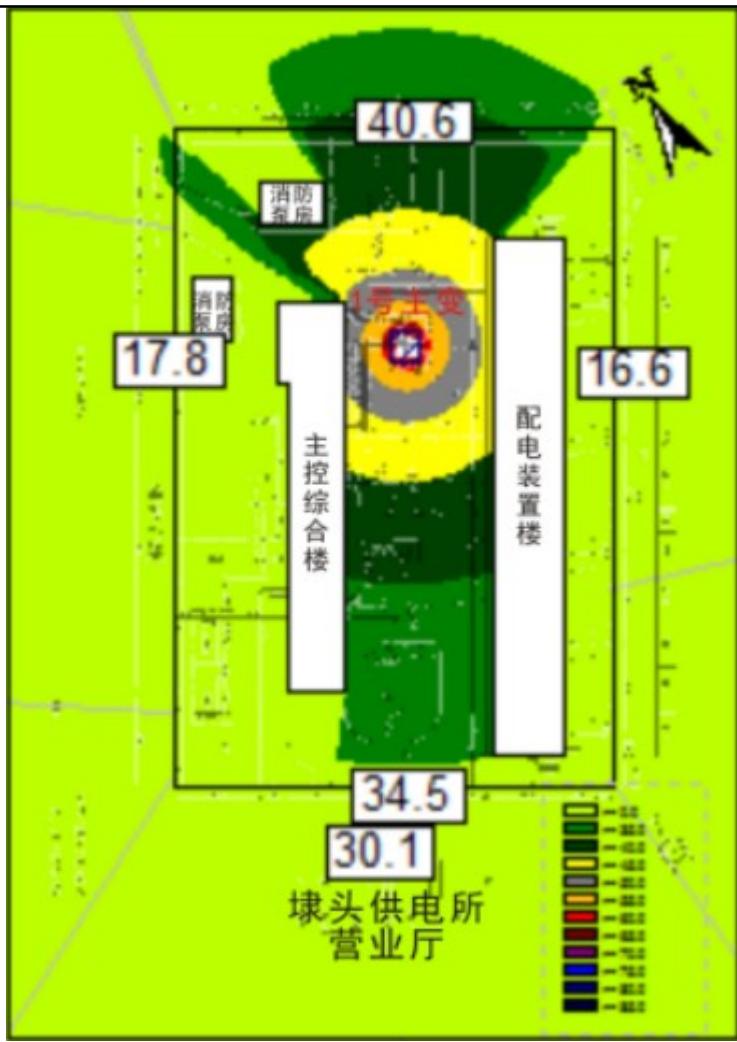


图 4-3 塘头 110kV 变电站 1 号主变建成投运后噪声贡献等声级线图

3 水环境影响分析

本期扩建工程不新增劳动定员，不新增废水排放量。塘头 110kV 变电站运营期采用雨污分流制，站区雨水经雨水井收集后排入市政雨污水管网，值守人员及巡检人员产生的少量生活污水依托现有化粪池处理后，定期清掏，不外排。

4 固体废物影响分析

本期扩建工程不新增固体废物产生量，变电站运营期间产生的一般固体废物主要为值守人员及巡检人员产生的生活垃圾；产生的危险废物主要为废变压器油及废铅蓄电池。

(1) 一般固体废物

塘头 110kV 变电站运营期间固体废物主要为值守人员及巡检人员产生的少量生活垃圾，生活垃圾经现有垃圾桶集中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

(2) 危险废物

变电站直流系统会使用铅蓄电池作为备用电源，经现场调查，塘头 110kV 变电站站

内有 1 组铅蓄电池（共 104 个），型号为 GFM-200，生产厂家为山东圣阳股份有限公司。变电站铅蓄电池的使用寿命一般为 8~10 年，当铅蓄电池因发生故障或其他原因无法继续使用时会产生废铅蓄电池。本次扩建工程，不涉及铅蓄电池更换。

根据《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5 年版）》（生态环境部令第 36 号），更换下来的废铅蓄电池属于危险废物，编号为 HW31（含铅废物），行业来源为非特定行业，废物代码为 900-052-31，危险特性为毒性、腐蚀性（T, C）。变电站铅蓄电池退出运行后不得随意丢弃，按照《废铅蓄电池处理污染控制技术规范》（HJ519-2020）交由有资质的单位处置。

在事故并失控情况下，泄漏的变压器油流经变压器下方的集油池，经事故排油管排入事故油池，废变压器油属于危险废物，编号为 HW08（废矿物油与含矿物油废物），废物代码为 900-220-08，危险特性为毒性、易燃性（T, I），应按照危险废物管理要求经有资质单位回收处置。

根据《建设项目危险废物环境影响评价指南》要求，本评价明确危险废物的名称、数量、类别、形态、危险特性和污染防治措施等内容。本项目危险废物基本情况详见表 4-8。

表 4-8 本项目危险废物基本情况汇总

序号	危废名称	危废类别	危废代码	产生量	产生工序及装置	危废形态	主要成分	有害成分	产废周期	危险特性	污染防治措施
1	废变压器油	HW08	900-220-08	事故或检修时产生	变压器	液态	矿物油	矿物油	每年进行一次渗漏检查	T, I	事故油池收集池后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2	废铅蓄电池	HW31	900-052-31	使用寿命到期更换	备用电源	固态	酸液、铅	酸液、铅	8~10 年更换一次	T, C	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正常情况下，变电站没有事故油排放。事故时事故油排入事故油池中统一收集，变电站现有事故油池满足防渗漏要求。事故油委托具有相应处理资质的单位进行运输、处理。运营期间若产生废铅蓄电池，废铅蓄电池不在站内暂存。建设单位应落实废铅蓄电池、事故油的收集、暂存、转移运输的管理规定，并委托持有危险废物综合经营许可证的单位进行环境无害化处置。

建设单位将严格按照《国家电网有限公司电网废弃物环境无害化处置监督管理办法》（国网（基建/3）968-2023）制定的废变压器油、废铅蓄电池处置流程及方法执行，因此本项目产生的废铅蓄电池、废变压器油不会对环境产生影响。

5 环境风险分析

5.1 环险识别

环境风险识别范围包括生产设施风险识别和生产过程所涉及的物质风险识别。本项目存在环境风险的生产设施主要为变压器。生产过程中所涉及的存在风险的物质主要为变压器油。

5.2 风险分析

变电站运行中变压器本体设备内含有变压器油，变压器油是电气绝缘用油的一种，有绝缘、冷却、散热、灭弧等作用。运维检修过程使用的绝缘油、液压油均用桶装，由运维人员现场检修完成后负责处理处置，变电站内不另外储存。根据国内目前的变电站运行情况，主变压器发生事故导致变压器油发生泄漏的概率极小。变压器使用或搬运、设备充油的过程，如不小心发生事故，未及时处理的话，有可能会发生油品泄漏、火灾事件，将会对站区人员、周边水环境、土壤及大气环境等造成影响。

变电站内设置污油排蓄系统，变压器下方为事故集油坑，其表面为格栅和规定厚度及粒径的卵石层，四周设有排油槽并与事故油池相连。事故油池为全地下埋设结构。事故油池主要利用油的容重比水的容重小及油水不相容的性质实现油水分离功能。当事故油从进口进入油池时，油上浮，水沉底，从而实现油水分离。万一变压器事故时排油或漏油，所有油水混合物将渗过卵石层，并通过排油槽到达事故油池，在此过程中卵石层起到冷却油的作用，不易发生火灾。

根据现场踏勘和调查，站内现有 2 号和 3 号主变容量均为 40MVA，2 号主变绝缘油重均为 21t（折合体积约 $23.46m^3$ ），3 号主变绝缘油重均为 20.1t（折合体积约 $22.46m^3$ ），根据可研设计资料，本期扩建的 1 号主变（容量为 50MVA）最大油重不高于 20t（折合体积约为 $22.3m^3$ ）。现有 $15m^3$ 事故油池有效容积不满足最大单台主变 100% 变压器油不外排要求。本期新建 1 座有效容积 $10m^3$ 事故油池与原有事故油池（有效容积 $15m^3$ ）连通，使事故油池总有效容积达到 $25m^3$ 。变压器位置底部周边范围及专用集油管道建设均按规范进行防腐、防渗、防漏措施。变压器出现事故油泄漏时，事故油经集油管道收集后，统一进入事故油池内。事故油池收集后的油品能回收的尽量回收，不能回收的交由有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置。根据《火力发电厂与变电站设计防火标准》（GB50229-2019）的规定：“总事故储油池的容量应按其接入的油量最大一台设备确定”，本期扩建后事故油池总有效容积 $25m^3 > 22.3m^3$ ，可满足设计规范的相关要求；本项目施工图设计阶段需对事故油池

有效容积进行复核，若实际采购变压器油量折算容积超过该容积，应调整施工图设计，确保事故油池有效容积满足《火力发电厂与变电站设计防火标准》（GB50229-2019）要求。

选址选线环境合理性分析	<p>1 环境制约因素分析</p> <p>本项目位于莆田秀屿区埭头镇，本期主变扩建工程位于现有埭头 110kV 变电站围墙内，不新增占地。变电站前期用地已按照相关规定取得了建设用地的许可文件。评价范围内不涉及国家公园、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世界文化和自然遗产地、海洋特别保护区、饮用水源保护区等环境敏感区，项目的建设符合国家相关生态环境保护法律法规。同时项目建设符合莆田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要求、莆田市“十四五”生态环境保护专项规划的要求、莆田市生态分区管控方案的管控要求，并符合《输变电建设项目环境保护技术要求》（HJ1113-2020）的相关要求。</p> <p>因此，本项目的建设不存在环境制约因素。</p> <p>2 环境影响程度分析</p> <p>在采取各项环境保护措施及环境保护设施后，本项目施工期影响范围较小，影响时间较短，影响程度较小。项目建成投入运行后的主要影响是电磁环境和声环境，根据预测分析结果可知，在落实有关设计规范及本评价提出的环境保护措施条件下，本项目运行产生的电磁环境和声环境影响很小。</p> <p>综上分析，本项目选址具有环境合理性。</p>
-------------	--

五、主要生态环境保护措施

施工期 生态环境 保护 措施	<p>1 生态环境保护措施</p> <p>(1) 应严格控制施工占地，临时施工机械设备和设施、材料场均布置在变电站征地红线范围内，从而减少工程建设对站外区域地表的扰动影响。</p> <p>(2) 施工结束后，应对站内施工扰动区域及时进行清理和平整，并按要求恢复原貌。</p> <p>2 施工废污水防治措施</p> <p>(1) 修筑临时沉淀池对施工废水进行沉淀处理，上清液回用于洒水抑尘，减少废水对环境影响。</p> <p>(2) 施工现场不设置施工营地，施工人员租用当地民房，产生的生活污水纳入当地污水处理系统处理；施工现场施工人员产生的少量生活污水依托现有化粪池处理后定期清掏，不外排。</p> <p>3 噪声防治措施</p> <p>(1) 在设备选型时选用符合国家噪声标准的低噪声施工设备，同时加强施工机械和运输车辆的保养，减少机械故障产生的噪声。</p> <p>(2) 施工过程应加强管理，文明施工，尽量错开高噪声施工机械施工时间，避免机械同时施工产生噪声叠加影响。</p> <p>(3) 运输车辆进出施工现场应尽量控制或禁止鸣喇叭，车辆运输途经居民点时，采取限速、禁止鸣笛等措施减少交通噪声。</p> <p>(4) 加强施工机械和运输车辆的保养，合理安排施工作业时间，施工中尽量减轻扰民噪声，对产生振动噪声的振捣机等尽量在白天使用。</p> <p>(5) 在施工区域正对西南侧围墙处设置隔声围挡，合理布置施工设备，合理安排施工作业时间，夜间禁止进行产生噪声的施工作业。因特殊需要必须连续施工作业的，应当取得地方人民政府住房和城乡建设、生态环境主管部门或者地方人民政府指定的部门的证明，并在施工现场显著位置公示或者以其他方式公告附近居民。</p> <p>4 施工扬尘治理措施</p> <p>(1) 对进出场地的施工运输车辆进行限速，运输车辆应采用密封、遮盖等防尘措施；对施工场地和进出道路采用定时洒水、喷淋等抑尘措施。</p> <p>(2) 使用商品混凝土，减少运输、装卸、搅拌过程中产生的扬尘。</p>
-------------------------	--

(3) 遇到四级或四级以上大风天气，应停止土方作业，避免尘土飞扬。

(4) 应加强材料转运和使用的管理，合理装卸，规范操作，车辆运输散体材料和废弃物时，必须密闭、包扎、覆盖，避免沿途漏撒；运载土方的车辆必须在规定时间内，按指定路段行驶，控制扬尘污染。

(5) 施工现场禁止将包装物、可燃垃圾等固体废物就地焚烧。

5 固体废物处置措施

(1) 施工过程中产生的生活垃圾和施工废物料应分类集中收集，并按相关规定定期进行清运处置。

(2) 本项目施工人员产生的生活垃圾依托现有垃圾桶收集后，纳入当地生活垃圾收集处理系统。

(3) 本项目施工废物料、拆除及基础开挖产生的建筑垃圾应及时清运至政府指定的弃渣点，不得随意堆放。

(4) 主变及事故油池等基础开挖的土石方回填后需外弃余土约 207.957m³，需运往当地政府部门指定的弃土点，不得乱堆乱弃。

6 施工期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本项目新建一座事故油池与原有事故油池串连，更换的主变在变压器油抽取过程中为防止变压器油泄漏对周围环境造成影响，需配置风险应急物资如吸油毡等，用于变压器油泄漏事故后的应急处置。

7 施工期环保措施责任单位及实施效果

本项目施工期采取的生态环境保护措施和大气、地表水、噪声、固废污染防治措施的责任主体为建设单位和施工单位，由施工单位负责具体实施，建设单位负责监督，确保措施有效落实；经分析，以上措施具有技术可行性、经济合理性、运行稳定性、生态保护的可达性，在认真落实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后，本项目施工期对生态、大气、地表水、声环境影响较小，固体废弃物能妥善处理，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运营期 生态环境保护 措施	<p>1 电磁环境保护措施</p> <p>运营期加强设备日常管理和维护，同时加强对工作人员进行有关电磁环境知识的培训，加强宣传教育。</p> <p>2 噪声防治措施</p> <p>(1) 在变电站设备的选型上，应选用满足国家电网公司物资采购标准招标规范的设备（距离主变 1m 处声压级≤60dB (A)），主变安装时采用减振措施，经降噪措施处理后保证变电站厂界噪声达到相关标准要求。</p> <p>(2) 定期对电气设备进行检修，保证设备运行良好。</p> <p>3 废水防治措施</p> <p>变电站排水采用雨污分流制，站区雨水经雨水井收集后排入站外排水系统，值守及巡检人员产生的少量生活污水依托现有化粪池处理后定期清掏，不外排。</p> <p>4 固体废物防治措施</p> <p>(1) 变电站值守及巡检人员产生的少量生活垃圾经收集至现有垃圾桶后，委托环卫部门清运处理，不外排。</p> <p>(2) 变电站运行中产生的废变压器油和废铅蓄电池不得随意丢弃，应交由有相应危废处置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置。</p> <p>5 环境风险防范及应急措施</p> <p>(1) 防范措施</p> <p>①主变压器下方设置储油坑并铺设鹅卵石层（鹅卵石层起到吸热、散热作用），并设专用排油管道与事故油池连接，本期扩建工程完成后事故油池总有效容积为25m³，能够满足最大单台主变100%变压器油泄漏的风险防范要求；若实际采购变压器油量折算容积超过该容积，应调整施工图设计，确保事故油池有效容积满足《火力发电厂与变电站设计防火标准》（GB50229-2019）要求。主变压器底部周边范围、事故油池及专用集油管道均应按相关规范进行防腐、防渗、防漏处理；当变压器发生事故导致变压器油泄漏时，将事故油排入事故油池，事故油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处置不外排。</p> <p>②在变压器油抽取、运输及灌注过程中应防止变压器油泄漏，严格操作程序，若发生变压器油泄漏应启动应急预案。</p> <p>③事故油池建设严格按设计要求施工，采用混凝土整体浇筑，防止事故油池渗</p>
---------------------	--

	<p>漏。事故油池虹吸管口位置严格按设计图纸实施，满足油水分离功能。事故油池建设完毕，底部和内壁整体刷防腐漆。</p> <p>④定期对事故油池进行通畅性检查，确保事故油池能正常运行，具备贮存及油水分离功能。</p> <p>(2) 应急措施</p> <p>①建设单位应建立完善的环境管理制度，明确相关环境管理人员责任，制定完善的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定期进行应急预案演练，保证事故时应急预案顺利启动。</p> <p>②变电站发生事故漏油时，建设管理单位应启动应急预案，并向当地生态环境主管部门报告，第一时间组织相关人员收集事故漏油，将事故油交由在当地生态环境部门备案的具有危废处理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理与回收利用；如变压器油泄漏到外环境造成环境污染，应采取应急预案中制定的各项措施，最大程度减轻事故油对环境的影响。</p>
其他	<h2>6 运行期环保措施责任主体及实施效果</h2> <p>本项目运营期采取的生态环境保护措施的责任主体为建设单位，建设单位应严格按照相关要求确保措施有效落实；经分析，以上措施具有技术可行性、经济合理性、运行稳定性、生态保护的可达性，在认真落实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后，本项目运营期对生态环境影响较小，电磁及声环境影响能满足标准要求。</p> <h3>1 环境管理及监测计划</h3> <p>环境管理是采用技术、经济、法律等多种手段，强化环境保护、协调生产和经济发展，对输变电建设项目而言，通过加强环境保护工作，可树立良好的企业形象，减轻项目对环境的不良影响。</p> <p>(1) 环境管理及监督计划</p> <p>根据项目所在区域的环境特点，在建设单位设立环境管理部门，配备专职环保管理人员统一负责项目的环保管理工作。</p> <p>环境管理人员的职能为：</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①制定和实施各项环境监督管理计划； ②建立工频电场、工频磁场、噪声环境监测现状数据档案； ③检查各环保设施运行情况，及时处理出现的问题，保证环保设施的正常运

行；

④协调配合上级主管部门和生态环境主管部门所进行的环境调查等活动，并接受监督。

（2）环境管理内容

①施工期

施工现场的环境管理包括施工期废污水处理、防尘降噪、固废处理、生态保护等。组织落实环境监测计划、分析、整理监测结果。并进行有关环保法规的宣传，对有关人员进行环保培训。

②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本项目建设应执行污染治理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的“三同时”制度。

本项目正式投产运营前，建设单位应组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报告表”主要内容应包括：a.实际项目建设内容及变动情况；b.环境敏感目标基本情况及变动情况；c.环境影响报告表及批复提出的环保措施及设施落实情况；d.环境质量和环境监测因子达标情况；e.环境管理与监测计划落实情况；f.环境保护投资落实情况。

③运营期

落实有关环保措施，做好变电站维护和管理，确保站内主要设备，事故油池、化粪池等环保设施正常运行；组织落实环境监测计划，分析、整理监测结果，积累监测数据；负责安排环境管理的经费，组织人员进行环保知识的学习和培训，增强工作人员的环保意识。

2 环境监测

本项目投入运行后，应及时委托有资质的单位进行工频电场、工频磁场和环境噪声监测工作；主要声源设备大修前后，应对变电站厂界噪声进行监测。各项监测内容详见表5-1。

表 5-1 环境监测内容一览表					
监测项目		工频电场、工频磁场	噪声		
监测布点位置	变电站	变电站四周围墙外根据实际情况布设电磁环境厂界监测点位，测点布置于站界外 5m；监测值最大处设置电磁环境监测断面。 根据电磁环境敏感目标与本项目相对位置关系，选择具有代表性的环境敏感目标，设置电磁环境监测点位，测点布置于建筑物外 2m，测量高度离地 1.5m。	变电站四周围墙外根据实际情况布设厂界噪声监测点位，测点位于厂界外 1m，有声环境保护目标侧厂界噪声监测点设置在围墙上方 0.5m 处；根据声环境敏感目标与本项目相对位置关系，选择具有代表性的环境敏感目标，设置噪声监测点位，三层及以上建筑物选择代表性楼层进行监测，测点布置于建筑物外 1m，测量高度离地/立足面 1.2m。		
监测时间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时监测 1 次，依据相关主管部门要求进行监测，根据电力行业环保规范要求定期监测（变电站投运后每 4 年监测 1 次）。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时监测 1 次，主要声源设备大修前后监测 1 次，依据相关主管部门要求进行监测，根据电力行业环保规范要求定期监测（变电站投运后每 4 年监测 1 次）。		
监测频次	各监测点监测一次		各监测点昼间、夜间监测一次		
监测方法及依据	《交流输变电工程电磁环境监测方法（试行）》（HJ681-2013）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莆田埭头 110kV 变电站 1 号主变扩建工程总投资约****万元，其中环保投资****万元，占总投资的****。项目环保投资估算见表 5-2。					
表 5-2 环保投资估算表					
序号	项 目		费 用 (万 元)		
1	环境 保护 设施 费用	水污染防治费用	****		
2		噪声污染防治费用	****		
3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费用	****		
4	环境 保护 措 施 费用	固体废物处置费用	****		
5		大气污染防治费用	****		
6		生态环境保护措施费用	****		
7	环评及环保验收费用		/		
8	环境保护宣传费用		/		
9	环境管理与监测费用		/		
合 计		****	项目总投资****万元，环保投资占总投资的****。		

六、生态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

内容 要素	施工期		运营期	
	环境保护措施	验收要求	环境保护措施	验收要求
陆生生态	(1) 应严格控制施工占地，临时施工机械设备和设施、材料场均布置在变电站征地红线范围内，从而减少工程建设对站外区域地表的扰动影响。 (2) 施工结束后，应对站内施工扰动区域及时进行清理和平整，并按要求恢复原貌。	验收落实情况	/	/
水生生态	/	/	/	/
地表水环境	(1) 修筑临时沉淀池对施工废水进行沉淀处理，上清液回用于洒水抑尘，减少废水对环境影响。 (2) 施工现场不设置施工营地，施工人员租用当地民房，产生的生活污水纳入当地污水处理系统处理；施工现场施工人员产生的少量生活污水依托现有化粪池处理后定期清掏，不外排。	验收落实情况	变电站排水采用雨污分流制，站区雨水经雨水井收集后排入站外排水系统，值守及巡检人员产生的少量生活污水依托现有化粪池处理后定期清掏，不外排。	验收落实情况
地下水及土壤环境	/	/	/	/
声环境	(1) 在设备选型时选用符合国家噪声标准的低噪声施工设备，同时加强施工机械和运输车辆的保养，减少机械故障产生的噪声。 (2) 施工过程应加强管理，文明施工，尽量错开高噪声施工机械施工时间，避免机械同时施工产生噪声叠加影响。 (3) 运输车辆进出施工现场应尽量控制或禁止鸣喇叭，车辆运输途经居民点时，采取限速、禁止鸣笛等措施减少交通噪声。	施工噪声执行《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 标 准》(GB12523-2011) 中昼间噪声排放限值≤70dB(A)，夜间≤55dB(A)。	(1) 在变电站设备的选型上，应选用满足国家电网公司物资采购标准招标规范的设备（距离主变 1m 处声压级 ≤ 60dB(A)），主变安装时采用减振措施，经降噪措施处理后保证变电站厂界噪声达到相关标准要求； (2) 定期对电气设备进行检	埭头 110kV 变电站西北侧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4 类标准（昼间≤70dB(A)，夜 间≤55dB(A)）；其他侧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p>(4) 加强施工机械和运输车辆的保养，合理安排施工作业时间，施工中尽量减轻扰民噪声，对产生振动噪声的振捣机等尽量在白天使用。</p> <p>(5) 在施工区域正对西南侧围墙处设置隔声围挡，合理布置施工设备，合理安排施工作业时间，夜间禁止进行产生噪声的施工作业。因特殊需要必须连续施工作业的，应当取得地方人民政府住房和城乡建设、生态环境主管部门或者地方人民政府指定的部门的证明，并在施工现场显著位置公示或者以其他方式公告附近居民。</p>		修，保证设备运行良好。	(GB12348-2008) 2 类标准（昼间≤60dB(A)，夜间≤50dB(A)）。
振动	/	/	/	/
大气环境	<p>(1) 对进出场地的施工运输车辆进行限速，运输车辆应采用密封、遮盖等防尘措施；对施工场地和进出道路采用定时洒水、喷淋等抑尘措施。</p> <p>(2) 使用商品混凝土，减少运输、装卸、搅拌过程中产生的扬尘。</p> <p>(3) 遇到四级或四级以上大风天气，应停止土方作业，避免尘土飞扬。</p> <p>(4) 应加强材料转运和使用的管理，合理装卸，规范操作，车辆运输散体材料和废弃物时，必须密闭、包扎、覆盖，避免沿途漏撒；运载土方的车辆必须在规定时间内，按指定路段行驶，控制扬尘污染。</p> <p>(5) 施工现场禁止将包装物、可燃垃圾等固体废物就地焚烧。</p>	验收落实情况	/	/
固体废物	<p>(1) 施工过程中产生的生活垃圾和施工废物料应分类集中收集，并按国家和地方有关规定定期进行清运处置。</p> <p>(2) 本项目施工人员产生的生活垃圾依托现有垃圾桶收集后，纳入当地生活垃圾收集处理系统。</p> <p>(3) 本项目施工废物料、拆除及基础开挖产生的建筑垃圾应及时清运至政府指定的弃渣点，不得随</p>	验收落实情况	<p>(1) 变电站值守及巡检人员产生的少量生活垃圾经收集至现有垃圾桶后，委托环卫部门清运处理，不外排。</p> <p>(2) 变电站运行中产生的废变压器油和废铅蓄电池不得随意丢弃，应交由有相应危废处置资质</p>	验收落实情况

	<p>意堆放。</p> <p>(4) 主变及事故油池等基础开挖的土石方回填后需外弃余土约 207.957m³，需运往当地政府部门指定的弃土点，不得乱堆乱弃。</p>		的单位进行处置。	
电磁环境	本项目新建一座事故油池与原有事故油池串连，更换的主变在变压器油抽取过程中为防止变压器油泄漏对周围环境造成影响，需配置风险应急物资如吸油毡等，用于变压器油泄漏事故后的应急处置。	验收落实情况	运营期加强设备日常管理和维护，同时加强对工作人员进行有关电磁环境知识的培训，加强宣传教育。	变电站围墙外电磁环境满足《电磁环境控制限值》(GB8702-2014)工频电场强度 4000V/m，工频磁感应强度 100μT 的公众曝露限值要求。
环境风险	/	/	<p>(1) 主变压器下方设置储油坑并铺设鹅卵石层（鹅卵石层起到吸热、散热作用），并设专用排油管道与事故油池连接，本期扩建工程完成后事故油池总有效容积为 25m³，能够满足最大单台主变 100% 变压器油泄漏的风险防范要求；若实际采购变压器油量折算容积超过该容积，应调整施工图设计，确保事故油池有效容积满足《火力发电厂与变电站设计防火标准》(GB50229-2019) 要求。主变压器底部周边范围、事故油池及专用集油管道均应按相关规范进行防腐、防渗、防漏处理；当变压器发生事故导致变压器油泄漏时，将事故油排入事故油池，事故油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处置不外排。</p> <p>(2) 在变压器油抽取、运输及灌注过程中应防止变压器油泄漏，严格操作程序，若发生变压器油泄漏应启动应急预案。</p>	<p>(1) 验收调查需满足《火力发电厂与变电站设计防火标准》(GB50229-2019) 中“事故油池容积按不低于最大单台主变全部含油量设计”要求；</p> <p>(2) 验收调查落实主变、事故油池及集油管道防渗、防腐、防漏措施满足相关规范，落实制度相关环境管理制度和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p>

			<p>(3) 事故油池建设严格按设计要求施工，采用混凝土整体浇筑，防止事故油池渗漏。事故油池虹吸管口位置严格按设计图纸实施，满足油水分离功能。事故油池建设完毕，底部和内壁整体刷防腐漆。</p> <p>(4) 定期对事故油池进行通畅性检查，确保事故油池能正常运行，具备贮存及油水分离功能。</p>	
环境监测	/	/	项目投入运行后，应及时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对工频电场、工频磁场、噪声等监测因子进行竣工环保验收监测 1 次，依据相关主管部门要求进行监测，根据电力行业环保规范要求定期监测（变电站投运后每 4 年监测 1 次），主变大修前后监测 1 次（仅噪声）。	验收落实情况
其他	/	/	/	/

七、结论

综上分析，莆田埭头 110kV 变电站 1 号主变扩建工程建设符合生态环境保护相关法律法规、莆田市“三线一单”的管控要求。项目建设施工期、运营期所产生的工频电场、工频磁场、噪声及固体废物等对周围环境带来一定程度的影响，在切实落实环境影响报告表提出的污染防治措施后，污染物能够达标排放，项目对周围环境的影响可控制在国家标准允许的范围内。因此，从环境角度看，没有制约本项目建设的环境问题，本项目建设是可行的。

专题 电磁环境影响评价

1 编制依据

- (1) 《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输变电》(HJ24-2020)；
- (2) 《电磁环境控制限值》(GB8702-2014)；
- (3) 《交流输变电工程电磁环境监测方法(试行)》(HJ681-2013)；
- (4) 《输变电建设项目环境保护技术要求》(HJ1113-2020)。

2 项目内容及规模

莆田埭头110kV变电站1号主变扩建工程建设内容包括：

本期在埭头110kV变电站内扩建1台容量为 $1\times50\text{MVA}$ 的1号主变，并建设相应的二次系统工程；10kV出线本期扩建10回，无功补偿本期扩建 $1\times(3.0+5.0)\text{ Mvar}$ 电容器；新建1座有效容积 10m^3 事故油池与原有事故油池（有效容积 15m^3 ）串连，使事故油池总有效容积达到 25m^3 。

3 评价因子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输变电》(HJ 24-2020)，确定本工程电磁环境影响评价因子，详见表 A-1。

表 A-1 本项目运营期评价因子一览表

评价项目	现状评价因子	单位	预测评价因子	单位
电磁环境	工频电场	V/m	工频电场	V/m
	工频磁场	μT	工频磁场	μT

4 评价工作等级

本项目埭头110kV变电站为户外变电站，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输变电》(HJ24-2020)，本项目电磁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等级为二级。

5 评价范围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输变电》(HJ24-2020)，本项目电磁环境评价范围为：埭头110kV变电站站界外 30m 范围内的区域。

6 评价标准

根据《电磁环境控制限值》(GB8702-2014)，50Hz频率下，环境中工频电场强度的公众曝露控制限值为 4000V/m ，工频磁感应强度的公众曝露控制限值为 $100\mu\text{T}$ 。

7 电磁环境敏感目标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输变电》（HJ24-2020）对电磁环境敏感目标的规定，通过查看项目设计资料，结合现场踏勘结果，确定本项目评价范围内电磁环境敏感目标详见表A-2。

表 A-2 本项目电磁环境敏感目标一览表

编号	所属行政区	环境敏感目标	方位及最近距离	建筑特性	性质	评价范围内规模	环境保护要求
1	秀屿区埭头镇	埭头供电所营业厅	距变电站西南侧围墙外8m	3F平顶，高10m	办公	1座办公楼	工频电场强度≤4000V/m、工频磁感应强度≤100μT

8 电磁环境现状

8.1 监测期间气象条件、监测单位、监测因子及监测方法、监测仪器

本项目电磁环境现状监测期间气象条件、监测单位、监测因子及监测方法、监测仪器见表 A-3。

表 A-3 监测情况说明

(1) 监测期间气象条件				
监测日期	天气	温度 (℃)	湿度 (%RH)	风速 (m/s)
2025.2.18昼间 16:30-21:00	晴	14~19	60~68	0.6~1.2
(2) 监测单位				
武汉网绿环境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3) 监测项目及监测方法				
《交流输变电工程电磁环境监测方法（试行）》（HJ681-2013）				
(4) 监测仪器				
仪器名称及型号	SEM-600/LF-01D电磁辐射分析仪			
频率范围	1Hz~100kHz			
测量范围	频率范围：1Hz~100kHz；工频电场强度：0.01V/m~100kV/m；工频磁感应强度： 1nT~10mT			
测量高度	探头中心离地1.5m			
仪器编号	D-2151/G-2151			
校准有效期	2024.6.17-2025.6.16			
校准单位	广电计量检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8.2 监测期间运行工况

监测期间，埭头 110kV 变电站 2 号主变和 3 号主变正常运行，运行工况见表 A-4。

表 A-4 监测期间运行工况

监测时间	名称	电压 (kV)	电流 (A)	有功 (MW)
2025年2月18日昼间 16:30-21:00	埭头 110kV 变电站 2号主变	/	/	/
	埭头 110kV 变电站 3号主变	/	/	/

8.3 监测点位及布点方法

(1) 布点原则

①电磁环境敏感目标的布点方法以定点监测为主：站址的布点方法以围墙四周均匀布点为主，如拟建站址附近无其他电磁设施，可在站址中心布点监测。

②监测点位附近如果有影响监测结果的其他源项存在时，应说明其存在情况并分析其对监测结果的影响。

③有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资料的变电站、换流站、开关站、串补站进行改扩建，可仅在扩建端补充测点。

(2) 监测点位

本项目监测点位及布点方法见表 A-5。

表 A-5 监测点位及布点方法一览表

序号	监测对象	监测点位	布点方法
1	埭头 110kV 变电站	变电站围墙四周	变电站四侧围墙各布置 1~2 个测点，共布置 7 个监测点位，变电站东南侧受 110kV 出线及地形影响，仅能布置 1 个测点，且测点仅能布置于围墙外 2m，测量高度离地 1.5m；西南侧、西北侧和东北侧围墙外各布置 2 个测点，位于围墙外 5m，测量高度离地 1.5m。
		环境敏感目标	根据电磁环境敏感目标与本项目相对位置关系，设置 1 个电磁环境监测点位，测点布置于建筑物外 2m，测量高度离地 1.5m。

8.4 监测质量保证与控制

(1) 质量体系管理

公司具备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证书（证书编号：231712050277），制定并实施了质量管理体系文件，实施全过程质量控制。

(2) 监测仪器

监测仪器定期校准，并在其证书有效期内使用。每次监测前后均检查仪器，确保了仪器处在正常工作状态。

(3) 环境条件

监测时环境条件须满足仪器使用要求。电磁环境监测工作应在无雨、无雾、无雪的天气下进行，监测时环境湿度<80%。

(4) 人员要求

监测人员已经业务培训，考核合格并取得岗位合格证书。现场监测2名监测人员。

(5) 数据处理

检测结果的数据处理应遵循统计学原则。

(6) 检测报告审核

制定了检测报告的“一审、二审、签发”的三级审核制度，有效确保检测数据和结论的准确性和可靠性。

8.5 监测结果及分析

本项目区域的电磁环境现状监测结果见表 A-6。

表 A-6 工频电场强度、工频磁感应强度现状监测结果

测点 编号	监测点位	工频电场强度 (V/m)	工频磁感应强度 (μ T)
埭头 110kV 变电站			
EB1	变电站东南侧（距东北侧围墙 20m）围墙外 2m	21.45	0.9153
EB2	变电站西南侧（距东南侧围墙 5m）围墙外 5m	99.33	0.6932
EB3	变电站西南侧（正对 3 号主变）围墙外 5m	7.85	0.2130
EB4	变电站西北侧（距西南侧围墙 35m）围墙外 5m	1.06	0.0550
EB5	变电站西北侧大门外 5m	11.56	0.1122
EB6	变电站东北侧（正对 2 号主变）围墙外 5m	3.44	0.1059
EB7	变电站东北侧（距东南侧围墙 15m）围墙外 5m	4.15	0.1261
电磁环境敏感目标			
EB8	****东北侧 2m	37.45	0.3852

监测结果表明，本项目区域工频电场强度监测值范围为 1.06V/m~99.33V/m，工频磁感应强度监测值范围为 0.0550 μ T~0.9153 μ T，均满足《电磁环境控制限值》（GB8702-2014）中工频电场强度 4000V/m，工频磁感应强度 100 μ T 的公众曝露控制限值要求。

9 电磁环境预测与评价

本评价采取类比监测的方法分析本项目变电站产生的电磁环境影响。主要内容如下：

(1) 类比对象选择

在选择类比变电站时，选取与本项目变电站建设规模、电压等级、主变容量、总平面布置等条件相同或类似的已运行变电站的电磁环境实际测量值，以预测分析变电站建成运行后的电磁环境影响。本评价选取泉州市泉港区普安 110kV 变电站作为类比对象。可比性分析详见表 A-7。

表 A-7 变电站可比性分析一览表

类比项目	埭头 110kV 变电站本期扩建后规模	普安 110kV 变电站	可比性分析
------	---------------------	--------------	-------

电压等级	110kV	110kV	一致，具有可比性
主变容量	2×40MVA+1×50MVA	2×40MVA+1×50MVA	一致，具有可比性
主变布置方式	户外布置	户外布置	一致，具有可比性
110kV 配电装置	户内 AIS 布置	户外 AIS 布置	均为 AIS 布置，户外 AIS 产生的电磁影响更大，具有可比性
10kV 配电装置	户内 AIS 布置	户内 AIS 布置	一致，具有可比性
110kV 出线回数	4 回，架空出线	4 回，架空出线	一致，具有可比性
总占地面积	6698m ²	5386m ²	略小于本项目，具有可比性
周围环境	平地	平地	一致，具有可比性
建设地点	莆田市秀屿区	泉州市泉港区	地形地貌相似，具有可比性

埭头 110kV 变电站与普安 110kV 变电站平面布置示意图对比见图 A-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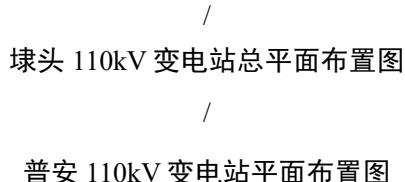


图 A-1 埤头 110kV 变电站与普安 110kV 变电站平面布置对比图

从表 A-7 及图 A-1 可以看出，普安 110kV 变电站现有主变数量及主变容量均与埭头 110kV 变电站相同，110kV 出线回数与埭头 110kV 变电站相同，占地面积略小于埭头变，平面布置方式相似，周边环境类似，能较好反映本项目投入运行后的电磁环境影响。因此，选用普安 110kV 变电站作为类比对象是合适的。

本工程变电站类比监测数据来源于《泉州普安 110kV 变电站主变扩建工程检测报告》。

(2) 类比监测因子

工频电场、工频磁场

(3) 监测方法及仪器

监测方法：《交流输变电工程电磁环境监测方法（试行）》（HJ 681-2013）。

2023 年 2 月 2 日，福建中试所电力调整试验有限责任公司对普安 110kV 变电站的电磁环境进行了监测，监测仪器情况见表 A-8。

表 A-8 监测仪器情况一览表

序号	仪器设备名称	主机编号	探头编号	校准有效期
1	NBM-550 电磁场分析仪	H-0797	510WY90133	2022.6.30~2023.6.29

(4) 监测期间气象条件

监测期间气象条件见表 A-9。

表 A-9 类比监测期间气象条件

时间	天气状况	气温 (°C)	湿度 (%RH)	风速 (m/s)
2023.2.2	多云	15.4~16.8	53.3~55.9	0.10~0.39

(5) 运行工况

监测期间运行工况见表 A-10。

表 A-10 类比监测期间运行工况（最大值）

监测时间	项目		电压 (kV)	电流 (A)	有功 (MW)
2023.7.20	1号主变	昼间	118.2~118.6	60.3~65.2	12.0~13.0
	2号主变	昼间	115.0~115.5	62.6~67.1	12.1~12.8
	3号主变	昼间	115.1~115.6	3.2~3.4	0.5~0.6

(6) 监测布点

结合变电站周边环境现状，在普安110kV变电站围墙四周共设置了8个电磁环境监测点位，分别测量距地面1.5m处的工频电场强度、工频磁感应强度；普安变电站周边因地势等不利因素，不具备衰减断面检测条件。

普安110kV变电站监测布点示意图见图A-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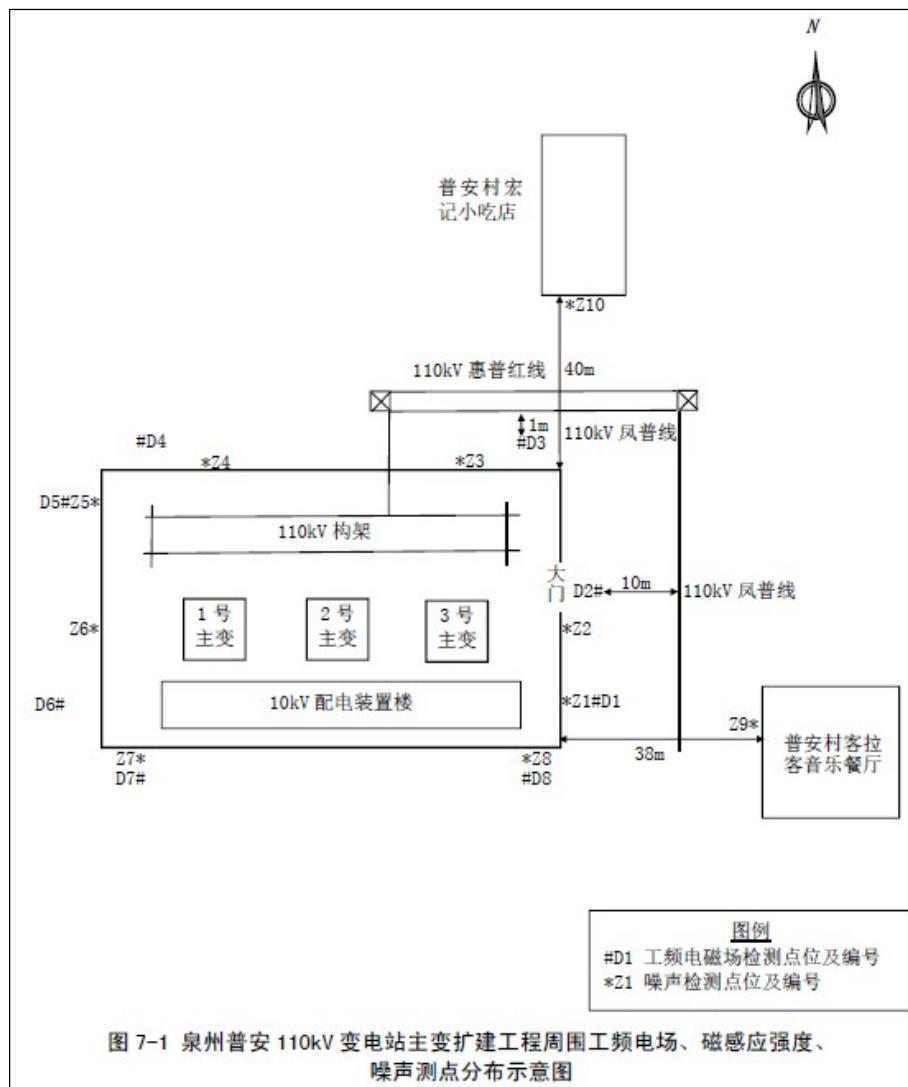


图 A-2 普安 110kV 变电站监测布点示意图

(7) 类比监测结果分析

普安 110kV 变电站工频电磁场监测结果见表 A-11。

表 A-11 普安 110kV 变电站四周及电磁环境敏感目标工频电磁场监测结果

测点 编号	测点位置	工频电场强度 (V/m)	工频磁感应强度 (μ T)
普安 110kV 变电站厂界			
D1	变电站东侧围墙外 5m, 距南侧围墙 10m	19.21	0.1205
D2	变电站东侧大门外 5m (110kV 凤普线边导线地面投影西侧外 10m, 导线对地高度 17m)	189.5	0.2111
D3	变电站北侧围墙外 5m, 距东侧围墙 10m (110kV 凤普线边导线地面投影南侧外 1m, 导线对地高度 14m, 树木屏蔽)	146.1	0.2783
D4	变电站北侧围墙外 5m, 距西侧围墙 10m	67.81	0.1161
D5	变电站西侧围墙外 5m, 距北侧围墙 10m	44.92	0.1217
D6	变电站西侧围墙外 5m, 距南侧围墙 10m	11.86	0.1076

D7	变电站南侧围墙外 5m, 距西侧围墙 10m	2.165	0.0479
D8	变电站南侧围墙外 5m, 距东侧围墙 10m	19.66	0.0972

由上述监测结果可知，普安110kV变电站厂界工频电场强度监测值范围为2.165V/m~189.5V/m，工频磁感应强度监测值范围为0.0479 μ T~0.2783 μ T均满足《电磁环境控制限值》（GB8702-2014）规定的4000V/m、100 μ T的限值要求。

根据普安110kV变电站四周围墙外电磁环境类比监测结果可知，莆田埭头110kV变电站1号主变扩建工程建成投运后围墙外及周边电磁环境敏感目标工频电场强度、工频磁感应强度均满足《电磁环境控制限值》（GB8702-2014）中工频电场强度4000V/m、工频磁感应强度100 μ T的公众曝露控制限值。

10 电磁环境保护措施

运营期加强设备日常管理和维护，同时加强对工作人员进行有关电磁环境知识的培训，加强宣传教育。

11 电磁环境影响专题评价结论

（1）电磁环境质量现状结论

本项目区域工频电场强度监测值范围为1.06V/m~99.33V/m，工频磁感应强度监测值范围为0.0550 μ T~0.9153 μ T，均满足《电磁环境控制限值》（GB8702-2014）中工频电场强度4000V/m、工频磁感应强度100 μ T的公众曝露控制限值要求。

（2）电磁环境影响分析结论

根据类比监测结果可知，莆田埭头110kV变电站1号主变扩建工程建成运行后围墙外及电磁环境敏感目标处工频电场强度、工频磁感应强度均满足《电磁环境控制限值》（GB8702-2014）中工频电场强度4000V/m、工频磁感应强度100 μ T的公众曝露限值要求。